

证券代码：300366

证券简称：创意信息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报告书摘要（修订稿）

交易对方	住所	通讯地址
雷厉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三路***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3601 号 8 号楼 3 层
黎静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英才园小区***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3601 号 8 号楼 3 层
乌鲁木齐至佳喜成长商贸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南一巷 98 号华美文轩家园 20 栋 3 单元 301 室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南一巷 98 号华美文轩家园 20 栋 3 单元 301 室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10 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10 层
武汉雷石恒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 314 室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 314 室
宜兴江南天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宜兴经济开发区袁桥路 8 号	江苏宜兴经济开发区袁桥路 8 号
昆山雷石雨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纬一路国际金融大厦 5020 室	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纬一路国际金融大厦 5020 室
上海创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市杨浦区国和路 36 号 15 幢 3425 室	上海市杨浦区国和路 36 号 15 幢 3425 室

独立财务顾问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安信乾盛兴源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 安信乾盛财富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 1 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 A201 室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商务中心 36 层
深圳市招远秋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拉萨弘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阳光新城	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阳光新城
四川昊坤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天益街 38 号 2 栋 3 层	成都市高新区天益街 38 号 2 栋 3 层
上海泓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乳山路 227 号 3 楼 E-95 室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乳山路 227 号 3 楼 E-95 室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保证其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审批机关对本次交易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部分所述的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中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雷厉等格蒂电力全部 8 名股东合计持有的格蒂电力 100%股权，同时上市公司拟向乾盛兴源、招远秋实、弘俊投资、泓境投资、昊坤投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直接持有格蒂电力 100%股权。本次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上市公司拟向雷厉等格蒂电力全部 8 名股东发行股份 24,550,560 股及支付现金 21,850.00 万元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格蒂电力 100%股权。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	对应标的公司股权（万元）	股份对价（股）	现金对价（元）
1	雷厉	1,800	10,375,166	92,338,984.51
2	黎静	600	3,458,389	30,779,661.50
3	至佳喜公司	587.9881	3,389,152	30,163,457.81
4	武汉雷石	342.3968	1,973,569	17,564,762.67
5	宜兴天源	329.316	1,898,171	16,893,725.01
6	中比基金	305.1715	1,759,003	15,655,125.78
7	昆山雷石	153.2983	883,608	7,864,116.31
8	上海创祥	141.1354	813,502	7,240,166.40
合计		4,259.31	24,550,560	218,500,000

（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上市公司拟向乾盛兴源、招远秋实、弘俊投资、昊坤投资、泓境投资 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24,472 万元，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28%。

如果本次交易最终募集配套资金不能成功实施，则上市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进行支付，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二、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及定价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结果为依据，并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中企华分别采用了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格蒂电力 100%股权进行评估，并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根据中企华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3350 号），在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格蒂电力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87,446.62 万元，较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增值 64,511.42 万元，增值率 281.28%。经本次交易各方协商，格蒂电力 100%股权作价 87,400 万元。

三、本次交易涉及的股票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

（一）发行价格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股票发行的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本次交易中，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5 年 6 月 3 日）。本次交易的市场参考价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 59.40 元/股（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本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作相应的调整。

由于公司 201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转增 7 股，派 0.75 元人民币现金）于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股票停牌期间实施完毕，本次发行底价相应调整，调整后的发行价为不低于 26.70 元/股。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价格为 26.70 元/股。

2、募集配套资金对应的股份发行的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本次交易中，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5 年 6 月 3 日），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为 59.40 元/股（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

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本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对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作相应的调整。

由于公司 201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转增 7 股，派 0.75 元人民币现金）于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股票停牌期间实施完毕，本次发行底价相应调整，调整后的发行价为不低于 26.70 元/股。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价格为 26.70 元/股。

（二）发行数量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

根据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及上述发行价格估算，上市公司拟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合计发行股份 24,550,560 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发行股份数量（股）	占对价股份总数比例
1	雷厉	10,375,166	42.26%
2	黎静	3,458,389	14.09%
3	至佳喜公司	3,389,152	13.80%
4	武汉雷石	1,973,569	8.04%
5	宜兴天源	1,898,171	7.73%
6	中比基金	1,759,003	7.16%
7	昆山雷石	883,608	3.60%
8	上海创祥	813,502	3.31%
合计		24,550,560	100.00%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本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作相应的调整。

2、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9,165,543 股，其中乾盛兴源认购不超过 6,365,543 股；招远秋实认购不超过 800,000 股；弘俊投资认购不超

过 800,000 股；昊坤投资认购不超过 800,000 股；泓境投资认购不超过 400,000 股。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四、股份锁定安排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本次交易对方雷厉等格蒂电力全部 8 名股东取得的上市公司对价股份，自发行结束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在此基础上，为增强盈利预测补偿的操作性和可实现性，雷厉、黎静、至佳喜公司（以下合称“补偿义务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应在满足以下的具体条件后分期解除限售：

1、补偿义务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日起十二个月届满且标的公司完成其相应 2015 年度业绩承诺，在注册会计师出具 2015 年度标的资产盈利预测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后 30 个工作日内可转让或交易（即解锁，下同）的创意信息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计算：

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本次发行完成后补偿义务人持有的全部创意信息股份数量（以下简称“全部业绩承诺股份”） $\times$ 三分之一 $\times$ （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确认的 2015 年度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金额 $\div$ 2015 年度业绩承诺净利润金额）

其中，（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确认的 2015 年度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金额 $\div$ 2015 年度业绩承诺净利润金额）大于 1 时按 1 计算；

2、补偿义务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日起二十四个月届满且标的公司完成其至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在注册会计师出具 2016 年度标的资产盈利预测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后 30 个工作日内可转让或交易的创意信息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计算：

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全部业绩承诺股份 $\times$ 三分之一-已用于业绩补偿的股份数） $\times$ （经注册会计师确认的 2016 年度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金额 $\div$ 2016 年度

业绩承诺净利润金额)

其中, (经注册会计师确认的 2016 年度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金额÷2016 年度业绩承诺净利润金额) 大于 1 时按 1 计算;

3、补偿义务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日起三十六个月届满且标的公司完成其至 2017 年度的业绩承诺, 在注册会计师出具 2017 年度标的资产盈利预测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后 30 个工作日起可转让或交易的创意信息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计算:

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全部业绩承诺股份×三分之一-已用于业绩补偿的股份数)×(经注册会计师确认的 2017 年度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金额÷2017 年度业绩承诺净利润金额)

其中, (经注册会计师确认的 2017 年度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金额÷2017 年度业绩承诺净利润金额) 大于 1 时按 1 计算。

补偿义务人剩余未解锁的股份应在履行完毕对甲方的全部业绩补偿、资产减值测试补偿后方可流通。

关于业绩承诺相关的锁定期全部届满日(以下简称“全部解锁日”), 补偿义务人持有创意信息的剩余部分股份将继续锁定至关于应收账款全部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作为标的公司按约收回应收账款的担保。如标的公司未按约定收回约定的应收账款, 且相关承诺主体未按承诺以现金方式向创意信息支付坏账损失补偿, 则创意信息有权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向补偿义务人回购相应数量的股份, 并予以注销。

(1) 继续锁定的股份数=2017 年年末的应收账款(扣除坏账计提金额)金额×90% [含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应收账款(扣除坏账计提金额)在 2017 年年末未收回的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后新产生的应收账款(扣除坏账计提金额)] ÷ (全部解锁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创意信息股票平均交易价格)

(2) 回购股份数=应支付的坏账损失补偿 / 创意信息董事会作出回购决议之日的前一个交易日收盘价。

最终锁定期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认可的锁定时间为准。

上述限售期存续期间及期满后，如本次交易对方雷厉等格蒂电力全部 8 名股东中的自然人担任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该等自然人还需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法律规定执行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进一步履行的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雷厉等格蒂电力全部 8 名股东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中国证监会《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应规定，乾盛兴源、招远秋实、弘俊投资、昊坤投资、泓境投资认购的为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五、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

（一）盈利承诺

根据对标的公司未来经营情况的合理预测，雷厉、黎静、至佳喜公司作为业绩承诺人承诺格蒂电力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准）分别不低于 5,850 万元、7,600 万元和 9,500 万元。

（二）盈利补偿

若格蒂电力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各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当年净利润预测数，则雷厉、黎静、至佳喜公司（以下统称补偿义务人）应先以其本次交易取得的限售期届满且尚未出售的股份按本次出让股权比例进行补偿；若限售期届满且尚未出售的股份不足以补偿的，补偿义务人应以其最近一期可解除限售的股份按本次出让股权比例进行补偿，以此类推。补偿义务人补偿期内当期应补偿创意信息的股份数额按下述公式计算：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承诺净利润累计数－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实际净利润累计数）÷标的公司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各年的承诺净

利润数总和 $\times$ （标的公司 100%股权作价 $\div$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的每股发行价格） $\times$ （创意信息以股份方式向格蒂电力全体股东支付的交易对价额 $\div$ 创意信息收购格蒂电力全体股东所持标的公司股权的资产交易价格） $-$ 已补偿股份数量。

补偿义务人承诺在履行上述义务期间内，如创意信息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约定补偿股份的价值发生变化的，补偿义务人同意在保证补偿股份价值不低于本次交易时相应股份交易价值的原则下，对补偿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若出现补偿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的股票数量不足补偿的情况，补偿义务人将以现金折股方式进行补偿。需现金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如下：

当年应补偿现金金额=（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承诺净利润累计数 $-$ 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实际净利润累计数） $\div$ 标的公司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times$ 标的公司 100%股权交易价格 $\times$ 创意信息以现金方式支付给格蒂电力全体股东的交易对价额 $\div$ 创意信息支付给格蒂电力全体股东的所有对价 $-$ 已补偿现金数量。

补偿义务人当期应补偿的全部股份将由创意信息无偿回购并予以注销。补偿义务人以股份方式补偿创意信息的，创意信息应在其当期年度报告公告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完成补偿义务人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额的计算，然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召开股份回购注销事宜的股东大会、办理股份回购及注销手续等相关事项。如该等股份的回购事宜未获得创意信息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者未获得所需批准（如有）的，补偿义务人应在创意信息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或确定不能获得所需批准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尽快取得所需批准，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将相当于应补偿股份总数的股份赠送给创意信息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或者创意信息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股东按照其持有的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的创意信息股本数量（扣除应补偿股份数量后）的比例享有补偿股份。

若补偿义务人须承担净利润预测补偿责任的，补偿义务人的现金补偿款应在创意信息当期年度报告公告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到创意信息指定的银行账

户。

补偿义务人按照约定向甲方进行补偿金额以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限。

（三）资产减值补偿

在补偿期届满时，创意信息应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由创意信息聘请的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意见。

补偿义务人对标的资产减值补偿的承诺：

若补偿期届满时标的资产减值额 $>$ 补偿期内补偿义务人已补偿股份数额 $\times$ 新股发行价格 $+已补偿现金数额$ ，则补偿义务人应向创意信息进行补偿。补偿期届满时标的资产减值额（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减值额”）为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减去补偿期届满时标的资产评估值并排除补偿期限内的股东增资、接受赠予以及利润分配对标的资产评估值的影响数。

补偿义务人分别应先以其本次交易取得的限售期届满且尚未出售的股份进行补偿；若限售期届满且尚未出售的股份不足以补偿的，补偿义务人应以其最近一期可解除限售的股份进行补偿，以此类推。补偿义务人减值补偿的股份数额份数按按下述公式计算：

减值补偿的股份数额 $=（标的资产减值额 - 补偿期内补偿义务人已补偿股份数额 \times 新股发行价格 - 补偿期内补偿义务人已补偿现金数额） \div 新股发行价格$

按照前述公式计算减值补偿的股份数额时出现非整数股份情况的，按照四舍五入原则处理。如果补偿期限内创意信息因转增或送股方式进行分配而导致补偿义务人持有的创意信息股份数发生变化的，则减值补偿的股份数额调整为：按前款公式计算出的减值补偿的股份数额 $\times（1+转增或送股比例）$ 。

补偿义务人减值补偿的全部股份将由创意信息无偿回购并予以注销，并按照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补偿义务人承诺在履行上述义务期内，如创意信息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约定补偿股份的价值发生变化的，补偿义务人同意在保证补偿股份价值不低于本次交易时相应股份交易价值的原则下，对补

偿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若补偿义务人进行减值股份补偿后仍不足以补偿的，未予补偿的差额部分由补偿义务人另行以现金形式向甲方进行补偿。补偿义务人标的资产减值现金补偿的金额按下述公式计算：

标的资产减值现金补偿金额=（减值补偿的股份数额－减值股份补偿已补偿股份数额）×新股发行价格。上述公式中，“减值补偿的股份数额”为按前述规定的公式计算出的减值补偿的股份数额。

若补偿义务人根据约定须就标的资产减值承担现金补偿责任的，补偿义务人应在相关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出具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按上述约定向创意信息支付标的资产减值现金补偿款。

（四）对应收账款的约束

补偿义务人保证采取积极措施减少标的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保证在业绩承诺期内按照标的公司以往经营惯例以及行业特性做好应收账款回收工作，并承诺按照以下标准回收应收账款：

（1）标的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应收账款(扣除坏账计提金额)应在 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前收回 90%以上。如果逾期未能收回，则补偿义务人应在 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 2016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前实际已收回本款所述的应收账款与本款所述的应收账款总额 90%的差额承担坏账损失补偿并以现金方式支付给创意信息。

（2）标的公司 2015 年度发生的应收账款(扣除坏账计提金额)应在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前收回 90%以上，补偿义务人应当尽力与债务人沟通，采取磋商、诉讼等手段促使债务人归还，如果逾期未能全部收回，则补偿义务人应在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 2017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前实际已收回本款所述的应收账款与本款所述的应收账款总额 90%的差额承担坏账损失补偿并以现金方式支付给创意信息。

（3）标的公司 2016 年度发生的应收账款(扣除坏账计提金额)应在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前收回 90%以上，补偿义务人应当尽力与债务人沟通，采取

磋商、诉讼等手段促使债务人归还，如果逾期未能全部收回，则补偿义务人应在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 2018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前实际已收回本款所述的应收账款与本款所述的应收账款总额 90%的差额承担坏账损失补偿并以现金方式支付给创意信息。

(4) 标的公司 2017 年度发生的应收账款(扣除坏账计提金额)应在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前收回 90%以上，补偿义务人应当尽力与债务人沟通，采取磋商、诉讼等手段促使债务人归还，如果逾期未能全部收回，则补偿义务人应在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前实际已收回本款所述的应收账款与本款所述的应收账款总额 90%的差额承担坏账损失补偿并以现金方式支付给创意信息。

(5)若上述某笔应收账款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被标的公司提起诉讼或仲裁，则计算该笔应收账款的收回金额以最终判决或仲裁裁定的结果为准。但上述判决或仲裁裁定执行结果未能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实现的，则补偿义务人应在 2021 年 1 月 15 日前,按照实际已收回应收账款金额与该笔应收账款 90%的差额承担坏账损失补偿并以现金方式支付给创意信息。

补偿义务人根据上述规定，履行坏账损失赔偿后，标的公司应将该笔应收账款的债权转让给补偿义务人。

关于业绩承诺相关的锁定期全部届满日（以下简称“全部解锁日”），补偿义务人持有创意信息的剩余部分股份将继续锁定至关于应收账款全部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作为标的公司按约收回应收账款的担保。如标的公司未按约定收回约定的应收账款，且相关承诺主体未按承诺以现金方式向创意信息支付坏账损失补偿，则创意信息有权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向补偿义务人回购相应数量的股份，并予以注销。

(1) 继续锁定的股份数=2017 年年末的应收账款(扣除坏账计提金额)金额×90% [含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应收账款(扣除坏账计提金额)在 2017 年年末未收回的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后新产生的应收账款(扣除坏账计提金额)] ÷（全部解锁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创意信息股票平均交易价格）

(2) 回购股份数=应支付的坏账损失补偿 / 创意信息董事会作出回购决议之日的前一个交易日收盘价。

补偿义务人在履行上述义务期间内，如创意信息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约定补偿股份的价值发生变化的，补偿义务人同意在保证补偿股份价值不低于本次交易时相应股份交易价值的原则下，对补偿部分的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六、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雷厉等全部 8 名股东合计持有的格蒂电力 100%股权，同时，上市公司拟向乾盛兴源、招远秋实、弘俊投资、昊坤投资、泓境投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直接持有格蒂电力 100%股权。

根据创意信息、格蒂电力经审计的 2014 年度财务数据以及交易作价情况，相关财务比例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度	创意信息	格蒂电力	占比
资产总额	50,152.71	87400	174.27%
资产净额	34,370.50	87400	254.29%
营业收入	27,882.72	25,194.68	90.36%

注：格蒂电力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为 34,497.25 万元、22,924.34 万元，低于交易价格 87400 万元，按照《重组管理办法》，以交易价格为准。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行为。同时，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需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雷厉将担任公司董事，至佳喜公司与雷厉为一致行动人，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陆文斌、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乾盛兴源的委托人，乾盛兴源资产管理计划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认购对象，因此本

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

八、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根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数量，本次发行前后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陆文斌	53,899,834	47.16%	53,899,834	36.41%
2	王晓伟	13,973,052	12.22%	13,973,052	9.44%
3	王晓明	10,479,790	9.17%	10,479,790	7.08%
4	雷厉	-	-	10375166	7.01%
5	黎静	-	-	3458389	2.34%
6	至佳喜公司	-	-	3389152	2.29%
7	武汉雷石	-	-	1973569	1.33%
8	宜兴天源	-	-	1898171	1.28%
9	中比基金	-	-	1759003	1.19%
10	昆山雷石	-	-	883608	0.60%
11	上海创祥	-	-	813502	0.55%
12	乾盛兴源	-	-	6365543	4.30%
13	招远秋实	-	-	800000	0.54%
14	弘俊投资	-	-	800000	0.54%
15	昊坤投资	-	-	800000	0.54%
16	泓境投资	-	-	400000	0.27%
17	其他 A 股股东	35,947,324	31.45%	35,947,324	24.29%
合计		114,300,000	100.00%	148,016,103	100.00%

注：本次重组报告书首次公告时，陆文斌持有上市公司53,762,334股，2015年8月25日至26日，陆文斌通过集合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票137,500股。

九、本次重组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承诺的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	提交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本报告书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或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书所引用的审计、评估等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合法合规情况	本公司及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交易对方 （发行股份购买资	提交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本人/本公司已向上市公司提交全部所需文件及相关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资料均完整、真实、可靠，有关副本材料或者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

产)		章皆真实、有效，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本人/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暂停转让本人/本公司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合法合规情况	本人/本公司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任何刑事处罚、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不存在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锁定期	参见重组报告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四、股份锁定安排”
	业绩承诺	参见重组报告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五、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雷厉、雷劼、黎静承诺保持上市公司人员、资产、机构、业务、财务独立
	避免同业竞争	雷厉、雷劼、黎静、至佳喜公司承诺： 本人/本公司目前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与创意信息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经济实体、机构和经济组织的情形。 自承诺签署后，本人/本公司将不会通过投资关系或其他安排控制或重大影响任何其他与创意信息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企业。 如创意信息认定本人/本公司将来产生的业务与创意信息存在同业竞争，则在创意信息提出异议后，本人/本公司将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创意信息提出受让请求，则本人/本公司应无条件按经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创意信息。 本人/本公司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创意信息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创意信息，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创意信息。 本人/本公司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本人/本公司遵守创意信息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保障创意信息独立经营、自主决策。不利用股东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创意信息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本次重组实施完成后，本人/本公司将善意履行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来尽可能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也不要求

		上市公司为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的章程等内部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作出赔偿。
交易对方 （配套融资方）	提交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已向上市公司提交全部所需文件及相关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资料均完整、真实、可靠，有关副本材料或者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皆真实、有效，复印件与原件相符。 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暂停转让本公司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锁定期	承诺人认购的上市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相关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十、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为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交易过程采取以下安排和措施：

（一）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义务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次交易方案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可能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本次报告书披露后，公司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公司本次交易

的进展情况。

（二）严格履行相关程序

公司在本次交易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进行表决和披露。本次交易预案及报告书（草案）在提交董事会讨论时，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已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公司进行审计、评估，确保拟收购资产的定价公允、公平、合理。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已就本次交易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律师已就本次交易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网络投票安排

公司严格按照《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在表决本次交易方案的股东大会中，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充分保护中小股东行使投票权的权益。

（四）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11,430 万股，按本次发行股份数量 3,371.6103 万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配套融资）计算，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 14,801.6103 万股，公司净资产将出现较大增加。根据公司 2014 年审计报告及备考审计报告，收购完成前后，公司 2014 年每股收益指标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指标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
每股收益（按除权前股本计算）	0.72	1.07
每股收益（按除权后股本计算）	0.36	0.53

根据上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未被摊薄。标的公司 201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计 3,742.63 万元，依据评估报告，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净利润均将实现持续增长。雷厉、至佳喜公司、黎静承诺，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标的公司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将不低于 5,850 万元、7,600 万元和 9,500 万元。公司与补偿义务人雷厉、至佳喜公司、黎静签订的协议中，就盈利不能实现的情况进行了约束，有效保护上市公司现有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十一、本次交易合同生效的条件

本次交易合同已载明本次重组事项一经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交易合同即应生效。

十二、独立财务顾问的保荐资格

本公司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依法设立，具备保荐人资格。

十三、主要风险因素

（一）交易终止风险

本公司已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在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过程中，本公司已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减少内幕信息的传播，但仍不排除有关机构和/或个人利用本次交易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行为。本公司存在因可能涉嫌内幕交易造成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而暂停、终止或取消本次交易的风险。

在本次交易正式实施之前，若因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或产业政策支持力度降低引起标的公司项目订单获取数量减少，或因市场竞争趋于激烈导致标的公司项目毛利率降低，或因其他对标的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的不可抗力事件出现，均可能造成格蒂电力经营业绩大幅下滑。这将会导致格蒂电力评估基础发生变化，进而影响本次交易的作价基础，本次交易则可能无法按期进行甚至面临被取消的风险。

（二）标的资产的估值风险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结果为依据，并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中企华分别采用了收益法和基础资产法对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格蒂电力 100%股权进行评估，并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根据中企华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 3350 号），在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格蒂电力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87,446.62 万元，较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增值 64,511.42 万元，增值率 281.28%，评估值较账面值增值较大。经本次交易各方协商，格蒂电力 100%股权作价 87,400 万元。

虽然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严格按照评估的相关规定，并履行了勤勉、尽职的义务，但由于收益法基于一系列假设并基于对未来的预测，如未来出现预期之外的重大变化，可能导致资产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价值较账面净资产增值较大的风险。

（三）标的公司承诺净利润无法实现的风险

根据对标的公司未来经营情况的合理预测，雷厉等业绩承诺人承诺格蒂电力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准）分别不低于 5,850 万元、7,600 万元和 9,500 万元。上述业绩承诺是本次交易业绩承诺人综合考虑行业发展前景、主营业务规划、已签署订单情况等因素所做出的承诺。但是，由于格蒂电力承诺净利润相比报告期实现净利润增幅较高，其中 2015 年承诺净利润比 2014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长 55.85%，若格蒂电力在业绩承诺期内市场开发及业务拓展未达预期，可能导致业绩承诺人作出的业绩承诺与标的公司未来实际经营业绩存在差异的风险。

（四）业绩补偿承诺实施的违约风险

上市公司与本次交易对方就相关资产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情况签订了明确可行的补偿条款。在格蒂电力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每一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若格蒂电力在承诺期内实现的实际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相关交易对方应对公司进行补偿。尽管公司已与盈利预测补偿义务人签订了明确的业绩补偿条款，但由于市场波动、公司经营以及业务整合等风险导致标的资产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承诺净利润数时，盈利预测补偿义务人如果无法履行业绩补偿承诺，则存在业绩补偿承诺实施的违约风险。

（五）现金补偿的可实施性风险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与盈利预测补偿义务人约定业绩补偿先以股份进行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进行补偿，补偿义务人就本次交易应承担的补偿总额以补偿义务人所取得的交易对价总额上限。虽然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以现金向交易对方支付部分对价，但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补偿义务人与上市公司并未对现金补

偿无法实现时应采取的措施签署相关协议，补偿义务人届时能否有足够的现金或能否通过资产抵押融资及其他渠道获得履行补偿承诺所需现金具有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现金补偿的可实施性风险。

（六）本次交易业绩补偿义务上限无法覆盖全部交易对价的风险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对盈利承诺补偿约定如下：①格蒂电力股东雷厉、至佳喜公司、黎静为盈利承诺的补偿义务人，在盈利承诺未能实现时，按照协议约定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②盈利承诺期内发生补偿义务的，补偿义务人应首先以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进行补偿，股份补偿数量以上市公司向补偿义务人支付的股票总数为上限，股份不足以补偿的部分由补偿义务人以自有资金支付。③补偿义务人就本次交易应承担的补偿总额（包括盈利预测补偿、资产减值补偿等任何与协议项下相关的补偿）应以补偿义务人所取得的交易对价总额为限。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包括格蒂电力全部八名股东，八名股东将合计获得交易对价 87,400 万元（含股份对价和现金对价）。根据 8 名股东在格蒂电力曾承担的义务及在本次交易中承担的义务等责任和风险不同，本次交易由雷厉、至佳喜公司、黎静作为补偿义务人，三方合计获得交易对价（即本次交易的补偿义务人的补偿上限）为 61,312.84 万元（含股份对价和现金对价）。本次交易的补偿义务人的补偿上限占本次交易总对价的比例为 70.15%，业绩补偿义务上限无法覆盖全部交易对价。补偿义务人对上市公司补偿的金额可能不足以全额覆盖业绩缺口。

格蒂电力所处电力信息化行业未来几年发展形势良好，格蒂电力 2015 年至 2017 年三年业绩承诺期的预测业绩是基于格蒂电力业务经营与发展的合理预测，格蒂电力完成承诺业绩具备较高可实现性。同时本次交易约定了股份分期解锁安排来保障盈利承诺的履行，股份锁定安排为 2016 至 2018 年根据净利润实现情况分期解锁，2019 年至 2020 年根据应收账款收回情况分期解锁。较长的锁定期安排有助于保障交易对方履行业绩承诺义务。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补偿义务人在完成 2015 年业绩的情况下，即可解锁本次取得的限售股份的 $\frac{1}{3}$ ，但由于补偿义务人承诺的业绩逐年增加，因此分期解锁比例与承诺业

绩比例并不完全一致。如果标的公司前期业绩达到承诺标准，而后期业绩不能达到相关标准，则相关解锁安排依然存在可能导致补偿义务人对上市公司补偿的金额可能不足以全额覆盖业绩缺口的风险。

综上，尽管格蒂电力未来几年发展形势良好，本次交易方案为确保交易对方履行业绩承诺义务作出多项安排，但仍可能出现在业绩承诺期内标的公司净利润实现数与净利润承诺数差异较大的情形，补偿义务人所获得交易对价无法足额支付业绩补偿承诺金额。本次交易存在业绩补偿义务上限无法覆盖全部交易对价的风险。

（七）募集配套资金无法实施的风险

本次交易公司拟向交易对方合计支付现金对价 21,850 万元。作为交易方案的一部分，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 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24,472 万元，主要用于本次交易现金对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支付。本次交易现金支付金额较大，且全部来自于募集配套资金。受股票市场波动及投资者预期的影响，募集配套资金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在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的情形下，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等其他形式支付该部分现金对价。

（八）标的资产的经营风险

1、项目实施质量风险

格蒂电力是一家专业的电力行业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通过向客户提供软件开发与实施服务、信息化系统技术及咨询服务、系统集成服务等专业化信息系统综合解决方案，全面提升客户信息化水平，致力于为客户提升管理，优化流程，提高效率，创造价值。由于公司终端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大型企业，客户对项目实施质量要求高，如果一旦出现项目实施质量问题，将对客户的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对格蒂电力的业绩和信誉将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格蒂电力存在项目实施质量风险。

2、标的公司技术创新风险

信息行业具有技术升级与产品更新换代迅速的特点，尤其是随着云计算、大

数据等技术的发展，信息技术服务厂商需要及时根据信息技术发展调整创新方向，并将创新成果转化为成熟产品推向市场。格蒂电力自成立以来就十分重视提升自身的技术创新能力，结合对信息技术发展趋势的把握，实现了技术创新与市场需求的融合，提高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建立了有效的技术创新与产品研发机制。未来若格蒂电力研发投入不足、不能及时更新技术，或在前瞻性技术创新领域偏离行业发展趋势，将面临产品竞争力和客户认知度下降的风险，进而影响经济效益甚至持续发展。

3、标的公司季节性亏损风险

格蒂电力主要客户为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公司等。客户通常实行预算管理制度和集中采购制度，在上半年审批当年的年度预算和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在年中或下半年安排采购招标，验收则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因此，格蒂电力存在明显的季节性销售特征，即每年上半年销售收入实现较少，全年的销售业绩集中体现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因而可能会造成格蒂电力第一季度、半年度或第三季度出现季节性亏损。

4、销售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格蒂电力提供的信息技术服务的最终用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及省公司等。2013年、2014年，格蒂电力源于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49.97%、43.36%，客户集中度较高。尽管标的公司客户对供应商具有较为严格的选择标准，并能够与合格供应商建立相对稳固的合作关系，且格蒂电力的业务已逐步向水利行业领域、节能减排行业领域、建筑智能化行业领域等方向拓展，但是如果短期内国家电网等主要客户的经营、采购战略发生较大变化，或格蒂电力由于服务质量等自身原因流失主要客户，对主要客户的销售收入下降，将导致整体销售收入与经营业绩下降。综上，格蒂电力存在销售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5、税收政策变动带来的业绩下降风险

格蒂电力作为软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如果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格蒂电力不能持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对格蒂电力的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

响。

6、标的公司技术失密及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格蒂电力所处行业是典型的知识密集型、技术密集型行业。拥有核心技术及与之配套的高端、专业性人才是信息技术服务厂商综合竞争力的要素之一和未来持续成长的基础。格蒂电力自成立以来一直重视技术、产品研发工作和研发团队建设，通过多年的实践和积累，已经研发并储备了多项核心技术并培养、积累了一批核心技术人员。格蒂电力对核心技术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并采取申请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方式对核心技术进行了必要的保护。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及核心技术保密对格蒂电力未来发展十分重要，如果未来在技术和人才的市场竞争中，格蒂电力出现核心技术失密或者核心技术人员大量流失情况，将对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九）并购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格蒂电力将成为创意信息的全资子公司。从公司整体角度来看，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业务范围都将得到一定程度的扩大，公司与格蒂电力需在企业文化、经营管理、业务拓展等方面进行融合，公司和格蒂电力之间能否顺利实现整合具有不确定性，若公司未能及时制定并实施与之相适应的具体整合措施，可能会对拟收购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无法达到预期的协同效应，从而给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不利影响。尽管公司与格蒂电力的业务均属于信息技术服务业，在客户、产品结构上存在互补性，但业务整合及协同效应是否能达到预期效果及其所需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十）财务风险

1、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减值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形成较大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未来由于电力信息化行业整体不景气或者格蒂电力自身因素导致格蒂电力未来经营状况远未达预期，则上市公司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上市公司当期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

司将利用格蒂电力在产品线、研发团队、客户资源等方面的互补性进行资源整合，积极发挥格蒂电力的优势，保持格蒂电力的持续竞争力，将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对上市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2、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9 月末，格蒂电力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1.96%、68.60%和 47.24%，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重较高。格蒂电力的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及其省公司等，客户资信状况良好、资金实力雄厚，足额回收资金的保障度较高，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相对较小。但是，因应收账款金额较大，未来随标的公司收入和业务规模的增长将会进一步提高，若未来催收不力将面临一定的坏账风险，进而导致对格蒂电力的营运资金使用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格蒂电力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较低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三季度，格蒂电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150.69 万元、-1,972.00 万元和-3,599.54 万元，均低于同期净利润且金额为负数。格蒂电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同期净利润的情况，与其业务模式与所处发展阶段相关，符合行业特征。未来，格蒂电力将通过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加速应收账款回收，拓展其他行业客户，使经营性现金流量得到较大改善。但是，若未来格蒂电力改善经营现金流的措施不能取得明显效果，格蒂电力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可能继续低于同期净利润，这将会影响格蒂电力经营资金周转，格蒂电力将面临资金不足的压力。

（十一）其他风险

1、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股票市场的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相互依存。股票价格一方面受企业经营情况影响，另一方面，受到宏观经济、股票供求关系、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的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因上述因素出现背离其价值的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股票的价格波动是股票市场的正常现象。为此，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当具有风险意识，以便做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2、其他风险

本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控因素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本报告书披露后，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公司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公司声明	3
重大事项提示	4
目录	27
释义	29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31
一、交易背景.....	31
二、交易目的.....	32
三、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33
四、交易对方、交易标的及作价.....	34
五、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4
六、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5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36
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6
二、上市公司的设立及股本变动情况.....	36
三、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	36
四、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7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概况.....	37
六、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37
七、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38
八、上市公司遵纪守法情况.....	39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40
一、本次交易对方总体情况.....	40
二、本次交易对方详细情况.....	40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77
一、格蒂电力基本信息.....	77
二、格蒂电力历史沿革.....	77
三、格蒂电力产权控制情况.....	80
四、格蒂电力下属公司情况.....	80

五、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87
六、主要资产、负债状况及对外担保情况.....	87
七、格蒂电力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99
八、其他事项.....	116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123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况.....	123
二、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具体情况.....	123
三、本次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数据比较.....	135
四、本次发行前后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变化.....	135
五、本次交易未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化，亦不构成借壳上市.....	136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137
一、标的公司财务报告.....	137
二、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告.....	13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43
一、备查文件.....	143
二、备查地点.....	143

释义

上市公司、公司、创意信息	指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格蒂电力	指	上海格蒂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创意信息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格蒂电力 100%股权
报告书、重组报告书	指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指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雷厉、黎静、乌鲁木齐至佳喜成长商贸有限公司、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武汉雷石恒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宜兴江南天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昆山雷石雨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创祥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
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	指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雷厉、黎静、乌鲁木齐至佳喜成长商贸有限公司之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业绩承诺方、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补偿义务人	指	雷厉、黎静、至佳喜公司
实际净利润	指	标的公司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与扣除非经营性损益之前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孰低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	指	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交割日	指	指上市公司与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就标的股权过户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
过渡期	指	自评估基准日起至交割日止的期间
西安格蒂	指	西安格蒂电力有限公司
格蒂水利	指	上海格蒂水利科技有限公司
格蒂能源	指	上海格蒂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通源	指	西安通源智能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分公司	指	上海格蒂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天津分公司	指	上海格蒂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水利分公司	指	上海格蒂水利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至佳喜公司	指	乌鲁木齐至佳喜成长商贸有限公司
中比基金	指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武汉雷石	指	武汉雷石恒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宜兴天源	指	宜兴江南天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昆山雷石	指	昆山雷石雨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创祥	指	上海创祥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乾盛兴源	指	安信乾盛兴源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招远秋实	指	深圳市招远秋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弘俊投资	指	拉萨弘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昊坤投资	指	四川昊坤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泓境投资	指	上海泓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资产评估报告	指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票购买上海格蒂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评估报告
独立财务顾问、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枫、律师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
中企华、评估师	指	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两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9 月
SG186	指	国家电网公司“十一五”期间提出的信息化、数字化系统建设规划。其中，SG 指国家电网公司；186 指 1 个集成平台，8 大应用模块，6 大保障体系。
三集五大	指	国家电网公司“十二五”期间提出的发展战略目标。其中，三集指人、财、物三大集约化管理，五大指大规划、大建设、大生产、大检修、大营销五大体系建设
ITIL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frastructure Library，“信息技术基础架构库”或“IT 基础架构库”，是英国国家计算机和电信局开发的一套针对 IT 行业的服务管理标准库
APM	指	Application Performance Management，信息系统应用性能管理解决方案，对企业信息系统即时监控以实现了对应用程序性能管理和故障管理的系统化解决方案
GIS	指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地理信息系统
国家电网	指	国家电网公司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一、交易背景

（一）国家鼓励信息产业发展，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在 2015 年“两会”上，总理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要促进信息消费，实施“宽带中国”战略，加快发展第四代移动通信，推进城市百兆光纤工程和宽带乡村工程，大幅提高互联网网速，在全国推行“三网融合”；产业结构调整要依靠改革，优先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设立新兴产业创业创新平台，在新一代移动通信、大数据、集成电路、先进制造等方面赶超先进，引领未来产业发展。报告中还明确提出要制定非国有资本参与中央企业投资项目的办法，在金融、石油、电力、铁路、电信、资源开发、公用事业等领域，向非国有资本推出一批投资项目，并制定非公有制企业进入特许经营领域具体办法。2015 年国务院 5 号文件，专门针对促进云计算创新发展、培育信息产业新业态作出了具体的规划。

（二）信息技术不断促成交叉产业创新，促进电力等行业的发展

信息技术不断促成交叉产业创新。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的充分交互，使制造业自动化、数字化和网络化水平显著提高，加速走向智能制造的新时代；信息技术与能源技术的深度融合，使分布式发电和大规模并网技术实现突破。在引领带动其他产业发展的同时，信息产业自身也实现新的发展。比如，大数据将进一步打破信息产业与其他产业之间的边界，提升信息产业在社会产业中的地位，使信息技术真正成为创造更多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关键引擎。信息技术的发展将带动电力等其他行业的发展，促进电力等行业信息化的持续投入。

（三）外延式发展利于公司整合资源、实现快速发展

为积极实现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采取内生式成长和外延式发展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内生式发展战略主要围绕技术服务、市场等方面，通过提高公司管理效率、技术水平，提升现有人员素质、拓展客户服务范围的方式实现。公司外延式发展战略主要是并购行业内能够和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的相关公司，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

2014 年 1 月，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司的资金实力、品牌效应得到显著提高；同时，通过公司多年积累的经验，公司具备了并购所需的人力资源及管理经验，为本次交易的成功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本次收购格蒂电力，利于拓展行业客户，进一步提高技术服务能力，实现良好的协同效应，符合公司外延式发展战略。

（四）格蒂电力具有良好的客户资源、较强的技术优势和盈利能力

格蒂电力主要服务于电力、水利等行业客户，并积极向节能减排、建筑智能领域客户拓展，客户资源方面利于与公司形成互补。格蒂电力通过了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节能服务企业、小巨人培育企业认证；通过了 CMMI ML3 软件成熟度模型认证；获得了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证书；2012 年、2013 年、2014 年连续三年获评上海市明星软件企业。在为客户服务过程中，形成了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解决方案、软件产品，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

二、交易目的

（一）拓展公司服务领域与客户范围，致力于打造信息技术服务领域的领先厂商

公司致力于成为我国信息技术服务领域的领先厂商。自设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数据网络系统行业发展，依托十多年来在数据网络和数据安全技术领域的研究和技术积累，立足于电信行业，逐步将业务拓展复制到银行、电力、航空及政府等其它行业；服务内容从以数据网络为主逐步延伸到业务支撑平台系统，尤其是在数据安全和系统高可用业务上快速增长；服务模式由传统的仅靠用户申报故障的被动式服务，逐步发展到通过自主研发的服务管理软件工具对系统进行智能监控和自动申报故障的主动式服务。公司依托现有的需求分析平台、评估规划设计平台、调试检测平台、服务管理平台等四大核心技术平台，不断升级完善服务管理系统，紧跟云计算等技术发展新趋势，逐步朝着能为客户提供故障自动预报和提前防范的智能超前式运营支撑服务迈进。

格蒂电力是一家专业的电力行业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依托在电力行业积累的技术及经验优势，格蒂电力的业务已逐步向水利行业领域、节能减排行业领域、建筑智能化行业领域等方向拓展。本次交易利于公司快速拓展服

务领域与客户范围，促进公司成为信息技术服务领域的领先厂商的目标的实施。

（二）发挥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间的协同效应

根据不同行业、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格蒂电力基于通用的产品模块和独有的核心技术，有针对性地开发专供客户使用的定制化软件产品，并为客户提供系统实施、技术咨询、系统深化应用、产品优化提升等专业化服务。格蒂电力将在软件开发、实施与销售方面与上市公司现有产品形成补充，完善上市公司在信息技术服务领域的战略布局，有效拓展市场空间，扩大收入规模。同时，上市公司在容灾备份、云计算方面的技术优势将对格蒂电力拓展服务领域与服务范围起到促进作用。

（三）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审计报告》，格蒂电力 2013 年和 2014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809.75 万元和 3,753.50 万元，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2015 年、2016 年、2017 年补偿义务人承诺格蒂电力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孰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850 万元、7,600 万元、9,500 万元，本次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在业务规模、盈利水平等方面将得到提升，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

三、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

（一）本次交易已履行完成的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已履行完成的决策程序如下：

1、2015 年 6 月 2 日，本公司与雷厉等格蒂电力 8 名自然人股东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

2015 年 6 月 2 日，本公司与乾盛兴源、招远秋实、弘俊投资、昊坤投资、泓境投资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2、2015 年 6 月 2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

联交易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2015年6月10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对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进行了修订。

3、201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4、2015年11月6日，公司收到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复。

四、交易对方、交易标的及作价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为雷厉等格蒂电力全部8名股东。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为乾盛兴源、招远秋实、弘俊投资、昊坤投资、泓境投资。本次交易标的为雷厉等格蒂电力全部8名股东合计持有的格蒂电力100%股权。本次交易标的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评估。根据中企华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3350号），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格蒂电力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评估结论。在评估基准日2014年12月31日，格蒂电力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87,446.62万元，较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增值64,511.42万元，增值率281.28%。经本次交易各方协商，格蒂电力100%股权作价87,400万元。

五、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雷厉等全部8名股东合计持有的格蒂电力100%股权，同时，上市公司拟向乾盛兴源、招远秋实、弘俊投资、昊坤投资、泓境投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直接持有格蒂电力100%股权。

根据创意信息、格蒂电力经审计的2014年度财务数据以及交易作价情况，相关财务比例计算如下：

单位：万元

2014年12月31日/2014年度	创意信息	格蒂电力	占比
资产总额	50,152.71	87400	174.27%

资产净额	34,370.50	87400	254.29%
营业收入	27,882.72	25,194.68	90.36%

注：格蒂电力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为 34,497.25 万元、22,924.34 万元，低于交易价格 87400 万元，按照《重组管理办法》，以交易价格为准。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行为。同时，本次交易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需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六、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本次交易协议，本次交易完成后，如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雷厉将担任公司董事，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构成关联交易。乾盛兴源作为认购本次为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的认购对象，公司实际控制人陆文斌、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购该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上市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名称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Sichuan Troy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	300366
证券简称	创意信息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万和路 99 号丽阳天下 7-9 室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 28 号
法定代表人	陆文斌
营业执照注册号	510000000075931
邮政编码	611731
联系电话	028-87825555
传真	028-87825625
公司网站	http://www.sc-troy.com/
经营范围	高新技术、信息技术产品及软件开发、通信及计算机网络工程（不含线路）、信息网络集成；技术服务；销售电子及通讯产品、电器机械及器材、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交电产品及普通机械（以下项目不含危险品、监控品）化工原料、建筑材料

二、上市公司的设立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及股份公司改制

创意信息前身系设立于 1996 年 12 月的四川省创意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2008 年 12 月，公司以创意有限截止 2008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净资产折股，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二）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6 号文核准，创意信息公开发行 1,428.75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其中，公司发行新股 715 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713.75 万股。2014 年 1 月 27 日，创意信息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三、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

上市公司自上市以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陆文斌先生，控股权未发

生变动。

四、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创意信息最近三年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概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自然人陆文斌先生持有公司 47.16%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陆文斌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64年1月出生，硕士，电子科技大学名誉教授。陆文斌先生于1979年考入电子科技大学，获计算机工程专业学士学位、计算机软件专业硕士学位，后留校在电子科技大学所属计算机研究所从事科研任务，1991年被破格晋升为副教授。1992年，受电子科技大学委派，作为股东代表出任四川电子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全面负责公司技术工作。2001年起，任本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

六、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信外包服务中的电信级数据网络系统解决方案及技术服务，即为行业客户提供电信级数据网络 and 核心业务支撑平台系统的咨询评估、规划设计、开发调测、部署集成、运营支撑和优化调整一站式综合技术服务。公司主营业务分为数据网络系统集成开发和数据网络系统技术服务两类。数据网络系统集成开发是指根据用户不同需求，提供系统规划和技术解决方案、选购设备及软件，将各厂商的设备及软件融合为一个安全稳定的系统，从而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数据网络系统技术服务是指为保障客户电信级数据网络 and 核心业务支撑平台系统的稳定、安全、高效运行而进行的运营支撑保障和专业定制化服务，包括重大事件保障、大客户业务保障、网络系统优化、主机及存储调优、容灾备份部署、系统安全加固和系统虚拟“云化”等一系列技术服务。

最近两年及一期创意信息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构成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数据网络系统集成开发	11,657.10	59.58%	17,793.72	63.82%	16,350.74	58.44%
数据网络系统技术服务	7,908.88	40.42%	10,089.00	36.18%	11,626.00	41.56%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9,565.98	100.00%	27,882.72	100.00%	27,976.74	100.00%

注：上市公司 2015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七、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根据创意信息 2014 年、201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15 年 1-9 月（未经审计），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48,518.30	50,152.71	31,080.25
负债总计	12,202.56	15,782.21	10,645.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315.74	34,370.50	20,435.0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36,215.23	34,370.50	20,435.02

（二）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总收入	19,565.98	27,882.72	27,976.74
营业收入	19,565.98	27,882.72	27,976.74
营业利润	2,621.87	4,418.51	4,950.12
利润总额	2,624.78	4,701.25	4,967.38
净利润	2,273.86	4,059.84	4,274.1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73.35	4,059.84	4,274.13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65.22	-3,292.32	1,245.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10	-1,374.35	-479.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59	9,875.64	-1,792.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54.72	5,208.97	-1,025.69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 净资产（元）	3.17	6.01	4.0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87%	31.56%	34.40%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0	0.72	0.85
稀释每股收益（元）	0.20	0.72	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4	12.78	21.8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64	-0.58	0.25

八、上市公司遵纪守法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市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本次交易对方总体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及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包括格蒂电力股东雷厉、黎静、至佳喜公司、武汉雷石、宜兴天源、中比基金、昆山雷石、上海创祥；募集配套资金的交易对方包括乾盛兴源、招远秋实、弘俊投资、昊坤投资、泓境投资。

二、本次交易对方详细情况

（一）格蒂电力股东

1、自然人股东

（1）雷厉，男，中国国籍，公民身份号码：65010419640422****，住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凤城三路***，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5 年至 1998 年任北疆铁路公司工程师、主任；1998 年至今历任上海西安交大开元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2003 年至 2005 年任西安经发国际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5 年至 2010 年任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5 年至 2010 年任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董事长；2006 年至今任西安交通大学上海研究院副院长、院长；2010 年至今担任格蒂电力董事长；2011 年至今担任西安交大格蒂智能电网先进装备技术中心副理事长。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雷厉除了持有格蒂电力 42.26%股权外，还持有下列公司的股权：

序号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是否控制人	主营业务
1	西安炫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70%	是	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技术除外）；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2	上海西安交大开元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908.36 万元	46.22%	是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对教育项目的投资及管理，物业管理，商务咨询（除经纪），电子、机电、生物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经营各类

					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仪器仪表、五金交电、计算机及配件、建材钢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武汉久源电力有限公司	2,690 万元	上海西安交大开元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59.2%	是	电力设备安装、检修、质量监理、检测、试验；锅炉清洗；金属材料、电器机械及器材、建筑材料、仪器仪表、木材、阀门及配件、电线电缆、电力设备及配件、润滑油及化工产品（不含化危品）、煤炭批发零售；电厂设备运行、维护；劳务派遣。（经营范围、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经营范围、经营期限一致）
4	上海怡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元	100%	是	从事电子产品、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开发，电子产品、机电产品器材及配件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及销售，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上海毅励投资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上海怡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80%	是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商务信息咨询（以上咨询除经纪），企业形象策划，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中生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5,001 万元	上海西安交大开元企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30%	否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资产管理；技术推广。
7	上海足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0 万元	50%	是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经纪），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证券咨询（不得从事金融、证券、保险业务），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代理，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施工，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经营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2) 黎静，男，中国国籍，公民身份号码：43242719640501****，住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英才园小区***，无境外居留权。黎静自 2010 年至今担任格蒂电力董事、总经理。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黎静除了持有格蒂电力 14.09% 股权外，未持有其他公司的股权。

2、法人股东

(1) 至佳喜公司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乌鲁木齐至佳喜成长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 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南一巷 98 号华美文轩家园 20 栋 3 单元 301 室
法定代表人	雷劼
注册资本	3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12 月 6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650000059049039
组织机构代码	05771454-9
税务登记证号	650104057714549
经营范围	电气设备、计算机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的销售；技术推广服务；投资业务；社会经济咨询。

②历史沿革

至佳喜公司由雷劼与李威于 2012 年 12 月 6 日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30 万元，其中雷劼出资 27 万元，李威出资 3 万元。2012 年 12 月 12 日，李威与雷劼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 3 万元出资转让给雷劼。股权转让完成后，至佳喜公司成为雷劼一人出资的有限公司。

截至本重组报告书签署日，至佳喜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雷劼	30	100
合 计		30	100

③产权控制关系

至佳喜公司为格蒂电力控股股东雷厉之妹妹雷劼 100%持股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雷劼。雷劼，女，1972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1995 年至 2004 年，在新疆北疆铁路进出口公司工作；2004 至 2009 年，在阿拉山口经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司工作；2012 年至今，在乌鲁木齐至佳喜成长商贸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西安润馨商贸有限公司监事。

雷劫除全资控股至佳喜公司外，还持有西安润馨商贸有限公司 50 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 50%、西安华腾光电有限责任公司 209.17 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 17.61%。

截至本重组报告书签署日，雷劫投资的除至佳喜公司外的企业的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是否控制人	主营业务
1	西安润馨商贸有限公司	100 万元	50%	是	许可经营项目：SIM 卡销售、代收话费、有价卡销售、增值业务营销、终端销售。（合作协议有效期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凭许可证明文件或批准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一般经营项目：电力器材、建筑材料、装饰装潢材料、劳保用品、通讯器材、金属材料、汽车配件（不含总成）、机电产品（除小轿车）、办公用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家具、灯具的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许可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2	西安华腾光电有限责任公司	1187.75 万元	17.61%	否	许可经营项目：岩土工程仪器的生产（具体业务范围按照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经营，有效期限至 2017 年 03 月 13 日）。一般经营项目：光电仪器、控制电源、灭火系统、机电设备（不含汽车）的研发、组装调试、销售、安装、检测服务；计算机、自动控制设备、特种电子器件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规定的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法律法规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④主要业务

至佳喜公司除持有格蒂电力股权外，未从事其他业务。

⑤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00.72	600.97
净资产	13.15	28.31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15.16	-1.12
------	--------	-------

⑥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至佳喜公司未投资除格蒂电力外的其他企业。

(2) 中比基金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10 层
法定代表人	王洪贵
注册资本	10,000 万欧元
成立日期	2004 年 11 月 18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400010872
组织机构代码	71785306-X
税务登记证号	京税证字 11010271785306X 号
经营范围	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在一级市场认购中国政府发行的债券及其他固定收益债券；向被投资企业提供管理咨询；主管机关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2014 年 4 月 17 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证明》

②历史沿革

中比基金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 18 日。2009 年 10 月 6 日，中比基金股东会决议同意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的中比基金 15%股权转让给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中比基金就股权转让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登记。

截至本重组报告书签署日，中比基金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欧元）	出资比例（%）
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1,500	15
2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1,500	15
3	中国印钞造币总公司	1,300	13
4	广东喜之郎集团有限公司	1,000	10
5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	1,000	10

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
7	比利时富通银行	1,000	10
8	比利时政府	850	8.5
9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850	8.5
合 计		10,000	100

③产权控制关系

中比基金无实际控制人。

④主要业务

中比基金主要从事股权投资、债券投资、管理咨询业务。

⑤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65,997.75	188,524.62
净资产	162,787.99	184,699.54
营业收入	16,222.20	35,087.28
利润总额	10,795.99	27,315.84

⑥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比基金投资除格蒂电力外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投资金额	是否控制
1	江苏东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半导体器件、集成电路、电子产品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推广应用。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000 万元	否
2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各种规格的超薄玻璃、ITO 导电膜玻璃和其他高科技薄膜产品及材料；触摸屏玻璃，各种触控显示模组；各种显示器件薄化等电子元器件；真空应用技术咨询、服务；相关配套设备、零配件及原辅材料（国家限制、禁止类产品及有专项规定的产品除外）生产销售。	4350 万元	否
3	福建海源自动	建材机械、建材生产、资源再生及综合利用	5000 万元	否

	化机械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高新技术、新产品开发、比例、伺服液压技术、全自动液压压砖机。		
4	上海恒荣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承办海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运输咨询业务；办理国际快递业务（私人信函及县级以上党政军公文除外），国际贸易、转口贸易、保税区内企业间贸易及代理；保税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商品展示及商务咨询服务(除经纪)；附设分支机构；进出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货物运输的无船承运业务，普通货运。【经营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4000 万元	否
5	北京朝歌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计算机、通信、有线电视、电子产品、生物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传媒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子信息开发；电子计算机、通信、有线电视的网络安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3200 万元	否
6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钴、镍、铜氧化物，钴、镍、铜盐类，钴、镍、铜金属及制品，钴粉，镍粉，铜粉，钴酸锂，氯化铵；金属矿产品和粗制品进口及进口佣金代理，生产设备进口及进口佣金代理。（上述涉及配额、许可证及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对外承包工程业务（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	14821 万元	否
7	无锡华东可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可可制品的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108 万元	否
8	湖南省茶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茶业的分装；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农副产品、轻工产品、机电产品、建筑装饰材料、五金、交电、百货、化工产品销售；经营进口业务。	2000	否
9	厦门福慧达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水果、蔬菜；供应链管理；仓储、国际货运代理；商务信息咨询及服务；农业技术咨询及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	2000 万元	否

		技术除外。		
10	江西万年鑫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生猪饲养、销售；种猪饲养、销售；饲料加工、销售；肉类加工、销售；畜药及器械销售。	6250 万元	
11	伊甸园巧克力（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加工、生产巧克力，销售本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一般经营项目：无	2105 万元	否
12	上海百金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详见许可证）、纺织原料（除棉花收购）、建材、钢材、五金交电的销售，化肥经营，化工等专业技术领域内的“四技”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40 万元	否
13	北京华夏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生产、组装自动化机电设备。销售机电设备、办公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技术开发、转让、服务；机电设备维修；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会务服务。	4000 万元	否
14	上海中技桩业股份有限公司	混凝土预制构件专业承包，销售预应力空心方桩、建筑材料，新型桩型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商务咨询（除经纪），生产预应力空心方桩、建筑材料（限分支机构），自有设备租赁，自有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000 万元	否
15	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有色金属复合材料、新型合金材料及铝型材处理剂（不含易燃、易爆、剧毒危险化学品物品）；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普通货运。	2000 万元	否
16	江苏利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化工工程技术研究、技术成果转让；光固化剂单体系列、益多啉（乙氧基啉）、黄酮、甘氨酸乙酯盐酸盐生产及其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经营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经营：UV 树脂、弹性树脂乳液、聚醚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880 万元	否
17	海南蓝岛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矿渣综合利用，矿渣水泥生产、销售；新型建筑材料，混凝土掺加剂，水泥添加剂的生产、加工及销售；石膏，建筑材料，机电产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的销售，混凝土的生产及销售，仓储；装饰装修工程，建材项目投资，高新科技产业投资开发，矿	2250 万元	否

		产品投资开发，进出口贸易。		
18	威海金太阳光热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太阳能高温集热管、太阳能光热发电设备及其配件的开发、生产及销售；货物及设备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5000 万元	否
19	天津济润石油海运服务有限公司	为海上石油、天然气及其他地质矿产的勘查、勘探、开发、开采提供服务及技术咨询；对海洋装备和船舶建造项目进行投资；海洋工程设备租赁；围海造地工程；港口疏浚工程；国内沿海及长江中下游成品油船、普通货船运输；新能源开发；燃料油经营；工业生产用三类 1 项低闪点液体、三类 3 项高闪点液体（无存储、租赁仓储及物流行为）；三类 2 项中闪点液体、三类 3 项高闪点液体性腐蚀品（委托储存）（剧毒、监控、一类易制化学品除外）；危险化学品储存（仅限分支机构）（储存石脑油、燃料油、柴油）；企业资产重组、并购资产管理的咨询；环保工程、生物工程；钢材、建材销售；国内沿海其他货船机务管理、海务管理；船舶检修、保养；船舶买卖、租赁、运营及资产管理；其他船舶管理服务。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	3991 万元	否
20	许昌金科建筑清运有限公司	建筑垃圾的收集、处置。	4000 万元	否
21	四川川油天然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压容器的制造（仅限高压地下储气井）；机械设备制造、销售；加气站设备的制造、销售和安装；集配气工程的安装及技术咨询；储气井专利技术应用（站内使用）及浅钻试修；压缩天然气（CNG）、液化天然气（LNG）及天然气项目的投资建设；油气田建设及技术服务；销售：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防腐工程技术服务；地热能的投资建设；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前置审批和许可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 万元	否
22	玉树藏族自治州三江源冬虫夏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药材、土特产品、畜产品、名贵中药材及中药饮片、保健食品（涉及前置审批的凭资质证经营）的生产、加工和销售、红景天种植。	2000 万元	否
23	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配电网监控通讯装置与自动化系统软硬件产品的生产、销售，电工仪器仪表、载波通信设备、光通信设备、微波通信设备、电力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变压器、整流器、	2300 万元	否

		电感器、工业机器人软硬件产品的研发、销售，智能电网软硬件、电子信息技术、通信电子设备、新能源、节能环保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力工程设计施工，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甲基膦酸二甲酯、乙基膦酸二乙酯、三（ β -氯乙基）磷酸酯、三（ β -氯丙基）磷酸酯、聚氨酯粘合剂、汽车门窗胶、多用粘结胶研制、生产、销售（限本公司自产产品）。（以下经营项目不含危险化学品等工商登记前需许可项目）有机硅、表面活性剂、精细化工产品、建筑化工产品、建筑密封胶、烷基糖苷及其制品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 万元	否
25	上海辰光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灵敏度磁共振射频探测器及其配件的设计、研究、开发、生产、维修，提供相关技术的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开发，电线、电缆，电子元件、电子器件，电子设备，五金，塑料制品，纸制品的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778 万元	否
26	北京奥科瑞丰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限分支机构经营：生产生物质固体成型燃料、饲料、生物炭、生物质压块、生物质燃料饲料致密成型设备、秸秆粉碎机（不含喷漆、烤漆工艺）。科技产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会议服务；投资咨询；展览服务；销售电子产品、电动工具、金属材料、机械设备、木炭、薪柴、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4200 万元	否
27	福建永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勘察设计、工程咨询；房屋及土木建筑工程施工；工程总承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机械设备、电线电缆、电子产品、建材、通讯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对外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 万元	否

28	中国稀有稀土有限公司	稀有稀土及其他有色金属的选矿、冶炼、加工；有色金属及其相关产品、原辅材料的生产销售；应用新技术与开发、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钢材、机械电子设备、制冷空调设备。电子器件、汽车及配件、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木材、办公通讯设备、汽车、有色金属矿产产品的加工产品的销售。	4993 万元	否
29	福建恒锋电子有限公司	计算机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建筑智能化工程、计算机机房工程、电子自动化工程、安全技术防范工程、音视频工程、智能灯光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防雷工程的设计、施工、维保。（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 万元	否
30	深圳同兴达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及销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及规定需前置审批项目）^	4000 万元	否
31	世仓物流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加工、生产仓储系统货架，移动式档案柜，自动旋转货架，工位器具，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维护、维修、测试、安装和调试的相关售后服务；配套应用软件的开发、设计、安装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自有设备租赁；上述同类产品及物料输送设备、配套塑料制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提供相关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000 万元	否
32	杭州郝姆斯食品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生产：蜜饯（分装）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烘炒类、油炸类）（分装）茶叶（绿茶）（分装）含茶制品和代用茶[含茶制品（其他类）、代用茶（分装）]；糖果制品（巧克力及巧克力制品）（分装），水果制品（水果干制品）（分装），水产加工品（干制水产品）（分装）（以上限分支机构经营；分支机构经营地址在萧山区新街镇北塘东路420号）；批发：预包装食品（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的项目的，在许可证有效期内方可经营）；一般经营项目：销售：国家政策允许上市的食用农产品	3180 万元	否
33	上海卡姆南洋	医疗器械生产（详见许可证），医疗器械销售	3000 万元	否

	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详见许可证), 医疗仪器、环保、节能技术专业领域内从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4	宁波立芯射频股份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电子标签、射频识别读写设备、通讯系统软硬件、传感器、物联网应用设备的研发、制造、加工、批发; 芯片、计算机网络系统研发设计、批发;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技术服务; 计算机硬件安装、调试、维护、维修; 技术服务;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 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 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1000 万元	否
35	常州金刚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技术服务; 网络信息技术服务; 电子系统集成; 网络布线; 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销售;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 智能控制人机交互软件、多媒体产品的技术开发; 机电一体化、动态仿真、机械结构的技术开发; 动漫设计; 计算机系统集成; 机械设备、金属结构件的安装; 主题公园、实景演出的创意策划; 舞台艺术造型、灯光表演的策划, 设计; 舞台工程的安装与施工; 喷泉、水幕激光投影、照明景观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机电设备的设计与安装; 大型游乐设施的安装、改造、维修; 玩具、机器人、游艺器材及娱乐用品的设计、制造。(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 万元	否

(3) 上海创祥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创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 所	上海市杨浦区国和路 36 号 15 幢 3425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创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 AARON XUESONG TONG)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5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110000562781
组织机构代码	57912732-5
税务登记证号	310110579127325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 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不得从事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2014 年 4 月 23 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证明》
-----------------	---

②历史沿革

上海创祥设立于 2011 年 7 月 15 日，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上海杨浦水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00	20
2	上海市杨浦区风险投资服务和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	1500	15
3	惠州市 TCL 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600	46
4	刘敏	1800	18
5	上海创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1
合 计		10000	100

经 2013 年合伙人会议决议，合伙人之一惠州市 TCL 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上海市杨浦区风险投资服务和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名称变更为上海市杨浦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变更后，上海创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杨浦水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00	20
2	上海市杨浦区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1500	15
3	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600	46
4	刘敏	1800	18
5	上海创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1
合 计		10000	100

③产权控制关系

上海创祥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创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的主要管理者为袁冰和童雪松。

袁冰，男，EMBA，1991 年至 1993 年任职于湖北省宜昌电子管厂财务科；1993 年 9 月至 1993 年 11 月任职于广东美的冷气机公司财务部；1994 年 1 月至 1999 年 4 月任职于深圳天元金融电子公司财务部；1999 年 5 月加入 TCL 集团，

任职于 TCL 集团公司及 TCL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TCL 多媒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目前担任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总裁。

童雪松，男，美国国籍，博士。1994 年以来任职于新家坡国立大学、 美国摩托罗拉公司、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TCL 多媒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美的集团等；目前任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

④主要业务

上海创祥主要从事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业务。

⑤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623.57	7,561.03
净资产	8,623.06	7,456.99
营业收入		45.54
利润总额	-183.92	-140.94

⑥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海创祥投资除格蒂电力外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是否控制
1	北京环球佳平医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技术推广服务；经济贸易咨询。	8.62%	否
2	苏州优问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软件、通讯、计算机、电子商务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产品、通讯产品、电子产品。	5.08%	否
3	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产品研究、设计、开发、制造和相关配套服务；信息系统集成；自产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80%	否
4	Krypton Vision Limited	数字化高清眼镜及其相关设备、配件的研发、设计；销售自行研发、设计的产品（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1.75%	否

5	上海中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改性塑料的生产、加工、销售；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7%	否
6	宏祐图像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图像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集成电路、电子产品及相关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测试，计算机软件的研发、设计、制作、销售，计算机硬件的研发、设计、销售，系统集成，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60%	否
7	上海多维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软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票务代理，商务信息咨询，投资管理咨询（以上咨询不得从事经纪），旅游咨询（不得从事旅行社业务），企业营销策划，会务服务，设计、制作、发布各类广告；日用百货、日化用品、化妆品、文化用品、办公用品、服装鞋帽、工艺礼品、家用电器、家居用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电子元器件、五金交电、床上用品、劳防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67%	否
8	上海美华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医疗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及咨询（咨询类项目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53%	否
9	ZillionSource Technologies Co. Ltd. (广采众源有限公司)	从事数据追踪、分析服务，并提供相应软硬件解决方案。	9.52%	否

（4）宜兴天源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宜兴江南天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 所	江苏宜兴经济开发区袁桥路8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宜兴江南天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委派代表：AARON XUESONG TONG）
注册资本	3303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03 月 16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200000191984
组织机构代码	57137966-7
税务登记证号	320283571879667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2015 年 2 月 12 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证明》

②历史沿革

宜兴天源设立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宜兴江南天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0	0.11
2	江苏宜兴经济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950	21.17
3	惠州市 TCL 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21.28
4	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1.28
5	常州牡丹江南创新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21.28
6	宜兴市驰马投资有限公司	3000	6.38
7	宜兴市星光宝亿化工有限公司	2000	4.25
8	王干一	2000	4.25
合 计		47000	100

经 2011 年 12 月 23 日合伙人会议决议，宜兴市驰马投资有限公司、宜兴市星光宝亿化工有限公司、王干一退伙，宜兴天源认缴出资额变更为 40000 万元。变更后，宜兴天源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宜兴江南天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0	0.125

2	江苏宜兴经济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950	24.875
3	惠州市 TCL 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25
4	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5
5	常州牡丹江南创新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25
合 计		40000	100

经 2012 年 10 月合伙人会议决议，合伙人之一惠州市 TCL 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变更后，宜兴天源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宜兴江南天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0	0.125
2	江苏宜兴经济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950	24.875
3	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25
4	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5
5	常州牡丹江南创新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25
合 计		40000	100

经 2012 年 12 月 25 日合伙人会议决议，合伙人江苏宜兴经济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变更为 2950 万元。变更后，宜兴天源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宜兴江南天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0	0.152
2	江苏宜兴经济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50	8.939
3	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30.303
4	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30.303
5	常州牡丹江南创新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30.303
合 计		33000	100

经 2013 年 4 月 20 日合伙人会议决议，合伙人常州牡丹江南创新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常州牡丹江南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后，宜兴天源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宜兴江南天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0	0.152
2	江苏宜兴经济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50	8.939
3	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30.303
4	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30.303
5	常州牡丹江南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30.303
合 计		33000	100

经 2013 年 11 月合伙人会议决议，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增加至 10030 万元。变更后，宜兴天源出资结构如下：

截至本重组报告书签署日，宜兴天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宜兴江南天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0	0.151
2	江苏宜兴经济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50	8.931
3	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30	30.366
4	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30.276
5	常州牡丹江南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30.276
合 计		33030	100

③产权控制关系

宜兴天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宜兴江南天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基金的主要管理者为袁冰、童雪松和赵颖。

袁冰、童雪松简历参见上海创祥管理者资料。

赵颖，女，美国国籍，博士。2000 年 6 月至 2001 年 6 月任美国 Lucent Technologies 高级工程师；2001 年 6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 Ibiqity Digital Co.(由 Lucent) 项目经理、高级工程师；2004 年 2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无锡意昂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无锡市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9 年 3 月至今任无锡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④主要业务

宜兴天源主要从事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业务。

⑤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8470.43	16641.28
净资产	16470.43	16641.28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170.85	-500.32

⑥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宜兴天源投资除格蒂电力外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是否控制
1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从事汽车饰件开发设计、制造、加工，销售自产产品。（外资比例小于 25%）	2.95%	否
2	沈阳中北通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稀土永磁材料及器件的开发、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93%	否
3	中钢集团新型材料（浙江）有限公司	特种石墨、核石墨、有色金属、材料石墨、炭末粉类、炭基复合材料、天然石墨材料、半导体石墨生产及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限制、禁止类项目。）	8.51%	否
4	安徽海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设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系统的进出口业务及外包服务业务；系统工程、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及其他计算机服务。	19.35%	否

（5）武汉雷石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武汉雷石恒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 所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 314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人：王宇）
认缴出资额	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7 月 25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420100000313465

组织机构代码	59794463-6
税务登记证号	420101597944636
经营范围	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改造基金）。（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2014年4月17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②历史沿革

武汉雷石设立于2012年7月25日，设立时武汉雷石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比例(%)
1	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	0.20
2	武汉钟山雷石天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90	99.80
合 计		5000	100

2013年11月，武汉钟山雷石天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部分出资额分别转让给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吴榕凯、朱晓，武汉雷石增加吴榕凯、朱晓为合伙人。本次变更完成后，武汉雷石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比例(%)
1	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29.022	24.5804
2	武汉钟山雷石天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66.478	67.3296
3	吴榕凯	202.250	4.0450
4	朱晓	202.250	4.0450
合 计		5000	100

③产权控制关系

武汉雷石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为王宇。

王宇，男，中国国籍，博士。曾任职于中信证券、西南证券、弘毅投资，17年投资银行及基金管理经验。

④主要业务

武汉雷石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

⑤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733.49	3,736.18
净资产	3,733.49	3,736.18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2.70	-38.58

⑥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武汉雷石投资除格蒂电力外未投资其他企业。

（6）昆山雷石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昆山雷石雨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 所	昆山花桥经济开发区纬一路国际金融大厦 5020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王宇）
认缴出资额	29,617.1717 万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0 月 28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500000077382
组织机构代码	58551831-4
税务登记证号	320583585518314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提供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2014 年 4 月 17 日取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②历史沿革

昆山雷石投资成立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由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普通合伙人，夏树屏、张力、高颜秋雨、蒋红梅、白红敏、李颖、黄建良、李政、韦珍保、许小平、俞志凝、罗建文、管文涛、季卫平、钱杏芬、陈云妹、周卫、龚勤、朱亮、吴建明、赵俊明、周开元、王华东、罗芳、韩梅、付新亭、徐建宏、俞月苏、胡长源、王建立、谢敏、北京瑞泰创新

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大唐高泓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成立时的合伙协议约定的出资额共计 23,265.35 万元人民币。

2012 年 1 月 5 日，昆山雷石投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新吸收 7 名合伙人，变更后的合伙协议约定的出资额共计 30,217.1717 万元人民币。

2013 年 4 月 12 日，昆山雷石投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谢其松将其认缴的出资财产额全部转让予北京木兰工场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木兰工场咨询有限公司将部分出资财产转让予施善林、柴挚、愈志凝。变更后总出资额不变，共计 30,217.1717 万元人民币。

2013 年 5 月 2 日，昆山雷石投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贾闯闯和北京木兰工场咨询有限公司将其认缴的出资财产份额全部转让予北京泰瑞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总出资额不变，共计 30,217.1717 万元人民币。

2014 年 5 月 9 日，昆山雷石投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柴挚将其认缴的出资份额 100 万元全部转让予天津雷石泰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雷石泰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加认缴 900 万元。变更后昆山雷石总出资额变更为 31,117.1717 万元人民币。

2015 年 1 月 7 日，昆山雷石投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俞月苏认缴的出资份额由 500 万元减少至 300 万元，北京泰瑞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认缴的出资份额由 1000 万元减少至 600 万元，天津雷石泰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的出资额由 1000 万元减少至 100 万元。变更后昆山雷石总出资额变更为 29,617.1717 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重组报告书签署日，昆山雷石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比例 (%)
1	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2.1717	1.02
2	北京泰瑞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00	2.03
3	夏树屏	300	1.01

4	张力	300	1.01
5	高颜秋雨	300	1.01
6	蒋红梅	300	1.01
7	白红敏	1000	3.38
8	李颖	300	1.01
9	黄建良	4000	13.51
10	李政	500	1.69
11	韦珍保	500	1.69
12	许小平	300	1.01
13	俞志凝	450	1.52
14	罗建文	500	1.69
15	管文涛	500	1.69
16	季卫平	1175	3.97
17	钱杏芬	1000	3.38
18	陈云妹	670	2.26
19	周卫	500	1.69
20	龚勤	550	1.86
21	朱亮	540	1.82
22	吴建明	100	1.34
23	赵俊明	730	2.46
24	韩梅	100	1.34
25	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50	3.55
26	徐建宏	500	1.69
27	王华东	350	1.18
28	周开元	500	1.69
29	罗芳	500	1.69
30	付新亭	500	1.69
31	俞月苏	300	1.01
32	胡长源	1000	3.38
33	王建立	1000	3.38
34	谢敏	500	1.69
35	王学海	500	1.69
36	求伟芹	3000	10.13
37	吴波	400	1.35

38	刘文	100	0.34
39	张晓中	100	0.34
40	张文胜	3000	10.13
41	尤佳	500	1.69
42	施善林	200	0.68
43	天津雷石泰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0.34
合 计		29617.1717	100

③产权控制关系

昆山雷石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为王宇。

王宇，男，中国国籍，博士。曾任职于中信证券、西南证券、弘毅投资，17年投资银行及基金管理经验。

④主要业务

昆山雷石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

⑤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1,358.19	17,056.90
净资产	27,718.04	17,052.20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638.04	-330.16

⑥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昆山雷石投资除格蒂电力外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投资金额	是否控制
1	深圳市美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产品的科技开发(不含生产、加工),计算机软件产品的开发和销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项目及国家禁止项目)	1300 万元	否
2	西安华通新能源股	新能源的节能、环保等技术的研	2754.72 万	否

	份有限公司	究、开发、推广、利用，民用及工业用天然气项目投资；天然气加气站的投资；天然气输气管道防腐材料开发及防腐处理；燃器具研制、销售；天然气管道及设备的施工、安装；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民用及工业用天然气项目经营，天然气加气站的经营。	元	
3	海润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电视剧制作 一般经营项目：影视策划；影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设备租赁（不含汽车）；投资管理；承办展览展示会；广告设计、制作；图文设计及制作、美术设计及制作；企业形象设计；接受委托进行市场调查；提供信息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咨询（中介除外）、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接受委托提供劳务服务；销售影视设备、器材、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办公用品、电子计算机、五金交电、机械设备、家用电器、仪器仪表、汽车配件	1000 万元	否
4	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第二类：软件经营；第二类 6870 软件生产（生产地址位于杭州市东信大道 66 号 E 座 210 室）。一般经营项目：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网络技术、系统集成、机电一体化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建筑 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	1684.96 万元	否
5	内蒙古蒙都羊业食品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种羊、育肥羊养殖；屠宰加工动物及产品；肉制品（酱卤肉制品、熏烧烤肉制品）、速冻食品（速冻肉制品）、调味料（半固态）加工、销售及进出口业务；批发：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一般经营项目：种树、种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2000 万元	否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新疆利华棉业股份有限公司	籽棉加工, 加工、批发零售: 油脂 (植物油、棉籽油) (以上项目仅限分公司经营) 批发零售: 皮棉及棉花副产品, 籽棉收购, 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塑料制品, 零售: 化肥。	1400 万元	否
7	辽宁北旺农牧股份公司	畜禽养殖及购销; 养殖技术咨询; 服务; 相关经营业务的配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25 万元	否
8	广东泰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粮食收购; 农业技术产品的投资、研发、制造及销售; 粮食储存、烘干、销售; 实业投资; 电子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软件开发; 销售农业机械、农业肥料、种植土、混合肥料、农用地膜、滴灌带、秧苗; 农业机械服务; 草编织物的生产和销售; 初级农副产品的初加工、销售; 种植谷物; 育秧 (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应经许可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00 万元	否

3、格蒂电力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至佳喜公司的唯一股东雷劫为格蒂电力雷厉之妹, 雷厉与至佳喜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根据上海创祥、宜兴创投工商登记信息资料, 格蒂电力股东上海创祥的普通合伙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创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为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创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 的股权); 同时, 格蒂电力股东宜兴天源的普通合伙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宜兴江南天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股东为无锡 TCL 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无锡 TCL 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宜兴江南天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6% 股权), 而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系无锡 TCL 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股东 (新疆 TCL 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无锡 TCL 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 股权)。上海创祥和宜兴天源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均为 AARON XUESONG TONG。综上, 上海创祥与宜兴天源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昆山雷石、武汉雷石工商登记信息资料，格蒂电力股东昆山雷石、武汉雷石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昆山雷石天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根据武汉雷石、昆山雷石提供的情况说明，武汉雷石、昆山雷石的实际控制人均为自然人王宇。综上，武汉雷石与昆山雷石存在关联关系。

律师核查了标的公司股东的工商资料，并取得了标的公司股东出具的情况说明，经核查后认为，标的公司的股东中，武汉雷石、昆山雷石存在关联关系；宜兴天源和上海创祥存在关联关系。

（二）募集配套资金交易对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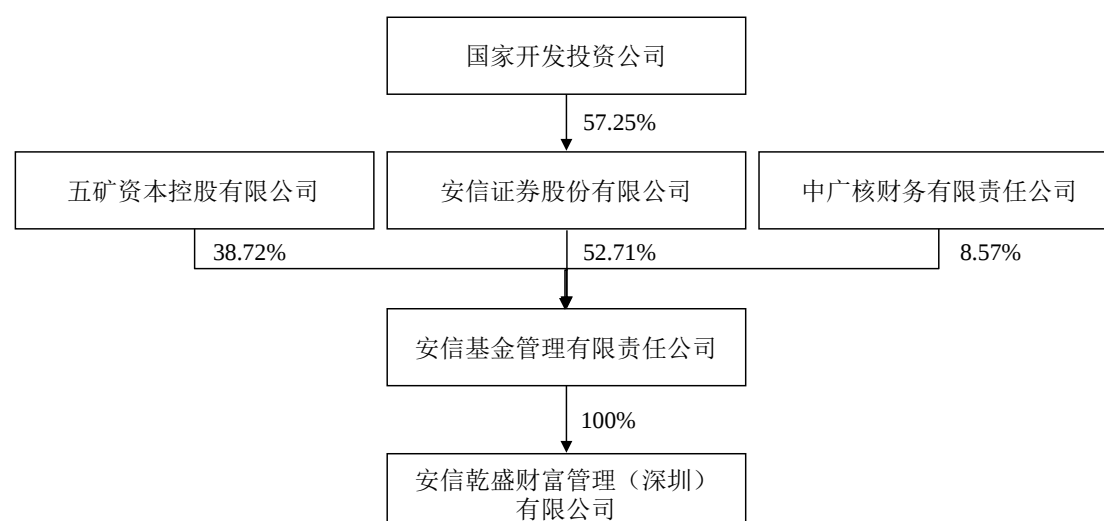
（1）乾盛兴源

①管理人情况

名称	安信乾盛财富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1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A201室
法定代表人	刘入领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设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2 日
注册号	440301108424729
组织机构代码	08463418-1
经营范围	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业务

②管理人控制结构

安信乾盛财富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控制结构如下：



③安信乾盛兴源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概况

安信乾盛兴源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金专项用于投资创意信息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股票，由安信乾盛负责发起募集成立，拟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股份 6,365,543 股，认购金额不超过 169,959,998.10 万元。

安信乾盛兴源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委托方及认购情况如下：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职务	拟认购份额对应股数（万股）
陆文斌	董事长	307.3543
周学军	董事	100.00
罗险峰	董事、执行副总裁	20.00
古洪彬	财务总监	8.00
程勇	监事	6.00
李胜磊	格蒂电力副总经理	40.00
郑华庭	格蒂电力副总经理	40.00
李国前	格蒂电力副总经理	40.00
创意信息其他员工	-	75.20

④发行对象最近两年简要的财务数据

A、安信乾盛兴源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设立的进展情况、预计完成时间、认购资金到位时间

安信乾盛兴源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由安信乾盛负责发起募集；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15）验字第60962175-H94号），截至2015年8月13日，安信乾盛兴源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已收到的初始销售有效认购资金金额为3,014.5万元，折合3,014.5万份资产管理计划份额。

根据中国证监会基金部出具的《资产管理计划财产备案登记表》以及安信乾盛提供的情况说明，安信乾盛兴源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已于2015年8月14日设立完毕，认购方的认购资金已于2015年8月14日完成了首批认购资金3,014.5万元的缴纳，后续认购资金将按照资管计划合同约定在资管计划存续期内开放一次计划份额的参与和退出，但不接受违约退出。

B、认购资金来源、参与认购的具体方式，是否存在代持或通过结构化产品参与的情形

根据认购方出具的书面承诺，安信乾盛兴源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方资金来源为认购方自有资金，该资管计划认购方通过与该资管计划的资产管理人、资产托管人直接签署认购协议方式直接参与认购，不存在代持或通过结构化产品参与认购的情形。

C、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

中国证监会《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二条第四款规定：“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期货公司及其子公司从事私募基金业务适用本办法，其他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对上述机构从事私募基金业务另有规定的，适用其规定”。

中国证监会《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第二条规定：“基金管理公司向特定客户募集资金或者接受特定客户财产委托担任资产管理人，由托管机构担任资产托管人，为资产委托人的利益，运用委托财产进行投资的活动，适用本办法”。第二十条规定：“为多个客户办理特定资产管理业务的，资产管理人应当在投资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内销售资产管理计划。初始销售期限届满，满足本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条件的，资产管理人应当自初始销售期限届满之日起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并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验资报告及客户资料表，办理相关备案手续”。安信乾盛兴源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作为为多个客户设立的特定资产管理计划，应按照《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办理相应的备案手续。

安信乾盛兴源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已取得中国证监会基金部出具的《资产管理计划财产备案登记表》（专户名称：安信乾盛兴源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人：安信乾盛财富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备案登记日期：2015年8月14日）。

独立财务顾问、律师经核查后认为，安信乾盛兴源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已依法设立，认购方的认购资金已于2015年8月14日完成了首批认购资金3,014.5万元的缴纳，后续认购资金将按照资管计划合同约定在资管计划存续期内开放一次计划份额的参与和退出，但不接受违约退出；安信乾盛兴源2号专项资产管理

计划作为为多个客户设立的特定资产管理计划，应按照《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办理相应的备案手续；该资管计划的首次出资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15）验字第 60962175-H94 号）验证；且该资管计划已取得了中国证监会基金部出具的《资产管理计划财产备案登记表》；该资管计划认购方通过与该资管计划的资产管理人、资产托管人直接签署认购协议方式直接参与认购，认购方资金来源为认购方自有资金，不存在代持或通过结构化产品参与认购的情形。

⑤发行对象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诉讼及受到处罚的情况说明

上述资产管理计划不涉及此项。

⑥本次发行完成后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与上述资产管理计划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由于上述资管计划委托人包括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资管计划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股份构成关联交易。认购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上述资产管理计划不会发生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导致关联交易增加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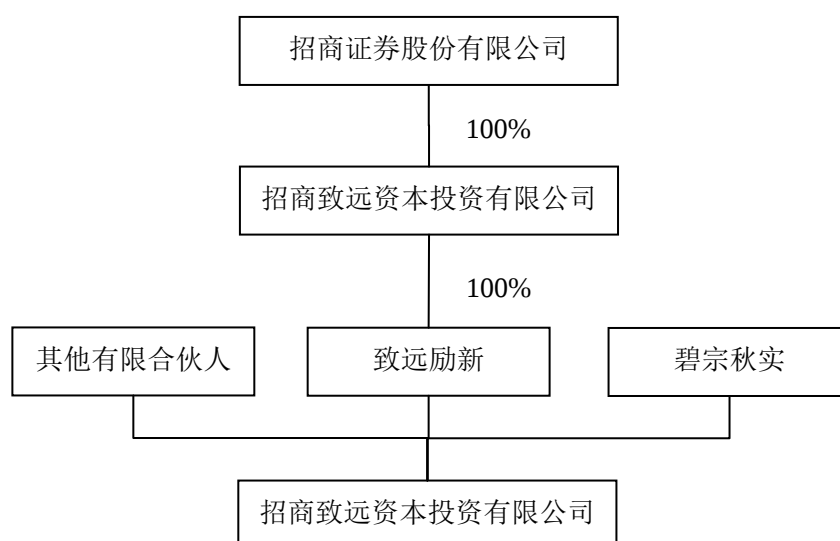
（2）深圳市招远秋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市招远秋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
住 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致远励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郭庆功）
认缴出资	224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5 月 20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300602458723
组织机构代码	34251559
纳税人识别号	440300342571559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以及投资顾问服务（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

②产权控制关系

招远秋实控制结构如下：



招远秋实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致远励新，实际控制人为招商证券。

招商证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注册资本	58.08 亿元
成立日期	1993 年 8 月 1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301102746898
组织机构代码	19223854-9
税务登记号码	440300192238549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

招商证券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投资	100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证券经纪、承销		100
招商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期货经纪		100
招商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	代理理财		100
CMS Nominees（BVI）LTD	投资		100

招商证券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投资		100
招商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		100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		100
招商期货有限公司	期货经纪	100	
招商致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	100	
深圳招商致远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	100	
CMS CAPIT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	投资		100
CMS AGRI-CONSUMER FUND MANAGEMENT, L.P	基金挂历		100
深圳市远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60
北京致远励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100
深圳市招商致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70
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70
江西招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51
江西致远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51
赣州招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100
赣州招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51
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	100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UK) Limited	期货经纪		100
CHINA MERCHANT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TD	期货经纪		100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	49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	45	

数据来源：招商证券 2014 年年报

③主要业务

招远秋实主要业务为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以及投资顾问服务

④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招远秋实 2015 年 5 月设立。

⑤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招远秋实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投资金额	是否控制
1	北京奇立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推广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设计、制作、代理、	3000 万元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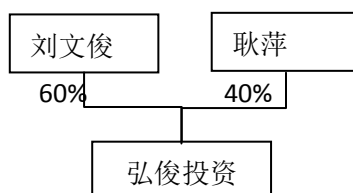
		发布广告；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		
--	--	------------------------------	--	--

(3) 弘俊投资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拉萨弘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阳光新城
法定代表人	刘文俊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 月 17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540091200005281
组织机构代码	58579342-0
税务登记证号	540108585793420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批准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②产权控制关系



弘俊投资实际控制人为刘文俊。刘文俊先生系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3 年 3 月出生。2005 年至今，任华夏西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10 年至今，担任成都华信弘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至今，担任成都弘俊远景成长投资中心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③主要业务

弘俊投资主要业务为对外股权投资与投资管理。

④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767.98	236.54
净资产	880.88	56.77

营业收入	-	19.42
利润总额	-72.30	-43.23

⑤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弘俊投资除格蒂电力外投资的其他企业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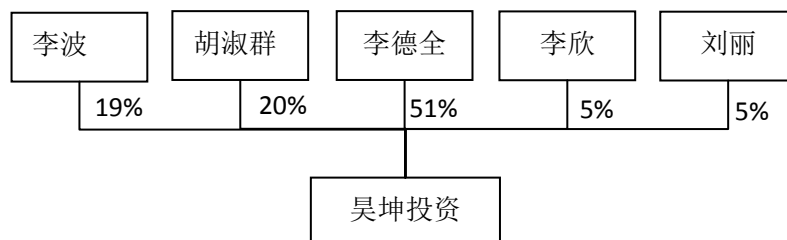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投资金额	是否控制
1	成都睿易智库科技有限公司	开发计算机软硬件、网络设备；网络工程设计、施工（工程类凭资质许可证经营）；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计算机、网络设备、电子产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设计、代理、发布广告（不含气球广告）；商务咨询；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0 万元	否
2	成都新博美商业管理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经营管理及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房地产营销策划，房地产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34.0003 万元	否

（4）昊坤投资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四川昊坤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益街 38 号 2 栋 3 层
法定代表人	李德全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8 年 9 月 16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510000000075601
组织机构代码	68040065-6
税务登记证号	510198680400656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以上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

②产权控制关系



昊坤投资实际控制人为李德全。李德全，男，中国国籍，1984 年 5 月至 1997 年 3 月担任成都工程机械液压件厂厂长；1997 年 6 月至 1999 年 1 月担任成都大华路面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99 年 10 月至 2008 年 2 月担任成都大华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7 年 6 月至今任成都成电亿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 年 9 月至今任成都川美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8 年 9 月至今任四川昊坤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以来任成都成电硅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③主要业务

昊坤投资主要业务为投资管理与房地产咨询。

④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677.08	17253.49
净资产	416.67	125.16
营业收入	47.36	48.29
利润总额	291.51	-140.89

⑤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昊坤投资投资的企业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投资金额	是否控制
1	成都川美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电子产品、电子设备、通讯产品、通讯设备、电子元器件、微波材料、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设计、生产、销售、安装、维修及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除外）。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业务覆盖范围四川（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和电子公告服务等内容）（有效期至 2018 年 4 月 8 日止）	1886 万元	是
2	四川天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项目投资开发经营；旅游项目的投资；项目咨询；人员培训；企业管理。	3970 万元	是
3	成都成电硅海科技	设计、开发、生产、销售集成电路、半导体器件、印制电路板、微机板卡并提供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设计、	800 万元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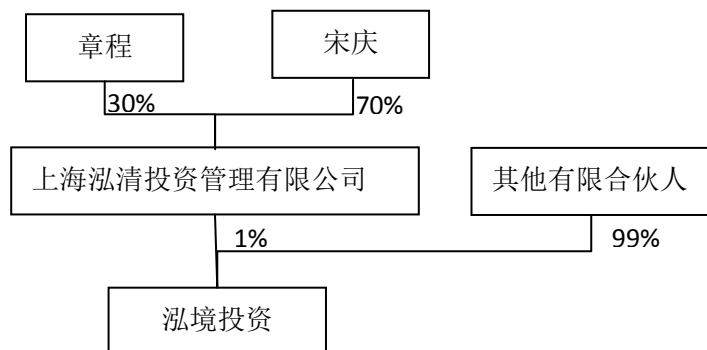
	股份有限公司	开发智能控制系统、安全防范系统、电子和通信传输系统；安装、调试通讯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	--------	---	--	--

（5）泓境投资

①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泓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
住 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乳山路 227 号 3 楼 E-95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泓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认缴出资额	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5 月 21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141000152459
组织机构代码	34241862-6
税务登记证号	310115342418626
经营范围	一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产权控制关系



泓境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泓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主要管理人为章程。章程，男，硕士。2003 年 7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国驰投资投资经理；2008 年 10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香港宜润资本投资总监；2012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金陵华软投资集团副总裁；2015 年 10 月以来任国金鼎兴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③主要业务

泓境投资主要业务为对外股权投资与投资管理。

④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泓境投资 2015 年 5 月设立。

⑤下属企业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泓境投资无其他对外投资。

（三）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间的关联关系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雷厉将担任公司董事，至佳喜公司与雷厉为一致行动人，故雷厉、至佳喜公司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陆文斌、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乾盛兴源的委托人，乾盛兴源资产管理计划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认购对象与上市公司间存在关联关系。

此外，本次交易各方与上市公司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四）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受到处罚情况及诚信情况

本次交易的各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也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受过证监会行政监管措施或者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格蒂电力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上海格蒂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公司住所	上海市奉贤区奉城镇神州路 309 号 1 栋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88 号 606A-13 室
法定代表人	雷厉
注册资本	4259.3061 万元
成立日期	2010 年 6 月 10 日
营业执照号码	310000000099307
组织机构代码	55742716-7
税务登记证号码	沪字 310226557427167 号
经营范围	电力、环保、合同能源管理、信息通讯、电子机械、机电产品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电设备、电力设备、电子产品及器材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通讯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从事节能技术专业领域内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格蒂电力历史沿革

1、2010 年 6 月，格蒂电力设立

2010 年 6 月 10 日，雷厉、黎静发起设立格蒂电力，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实收资本 800 万元。上海上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晟会验（2010）第 121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0 年 6 月 2 日止，格蒂电力（筹）已收到雷厉、黎静缴纳的第一期注册资本合计 800 万元，出资形式为货币出资。

设立时，格蒂电力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注册股本（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雷厉	2400	640	80%
黎静	600	160	20%
合计	3000	800	100%

根据上海宏大东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沪宏会师报字（2011）第 HB034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1 年 12 月 23 日止，格蒂电力新增实收资本 750 万元，其中雷厉、黎静分别缴纳 550 万元、200 万元。

根据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12）第 179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2 年 6 月 1 日止，格蒂电力新增实收资本 1450 万元，其中雷厉、黎静分别缴纳 1210 万元、240 万元。

截至 2012 年 6 月 1 日止，格蒂电力 3000 万注册资本已缴足。

2、2012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2 月，雷厉将其名下的 600 万股股份转让给至佳喜公司（雷厉之妹雷劼名下的一人有限公司），股份转让总价为 600 万元。股权转让完成后，格蒂电力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股本（万元）	持股比例
雷厉	1800	60%
至佳喜公司	600	20%
黎静	600	20%
合计	3000	100%

3、2013 年 5 月，注册资本增加至 3293.1596 万元

经格蒂电力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中比基金向格蒂电力增资 30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293.1596 万元。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上会师报字（2013）第 1961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3 年 5 月 16 日止，格蒂电力新增实收资本 293.1596 万元已到位。

本次增资完成后，格蒂电力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股本（万元）	持股比例
雷厉	1800	54.6588%
至佳喜公司	600	18.2196%
黎静	600	18.2196%
中比基金	293.1596	8.9021%
合计	3293.1596	100%

4、2013 年 8 月，注册资本增加至 3763.611 万元

经格蒂电力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宜兴天源、上海创祥分别向格蒂电力增资 3500 万元、1500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329.316 万元、141.1354 万元。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上会师报字（2013）第 2330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13 年 9 月 10 日止，格蒂电力新增实收资本 470.4514 万

元已到位。

本次增资完成后，格蒂电力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股本（万元）	持股比例
雷厉	1800	47.8264%
至佳喜公司	600	15.9421%
黎静	600	15.9421%
中比基金	293.1596	7.7893%
宜兴天源	329.316	8.75%
上海创祥	141.1354	3.75%
合计	3763.611	100%

5、2013年9月，第二次股权转让，注册资本增加至4259.3061万元

经格蒂电力201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至佳喜公司将12.0119万股股权转让给中比基金，武汉雷石、昆山雷石分别向格蒂电力增资3730万元、1670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342.3968万元、153.2983万元。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上会师报字（2013）第2391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3年10月12日止，格蒂电力新增实收资本495.6951万元已到位。

本次股权转让与增资完成后，格蒂电力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股本（万元）	持股比例
雷厉	1800	42.2604%
黎静	600	14.0868%
至佳喜公司	587.9881	13.8048%
中比基金	305.1715	7.1648%
宜兴天源	329.3160	7.7317%
上海创祥	141.1354	3.3136%
武汉雷石	342.3968	8.0388%
昆山雷石	153.2983	3.5991%
合计	4259.3061	1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格蒂电力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化。格蒂电力历次股权转让、增资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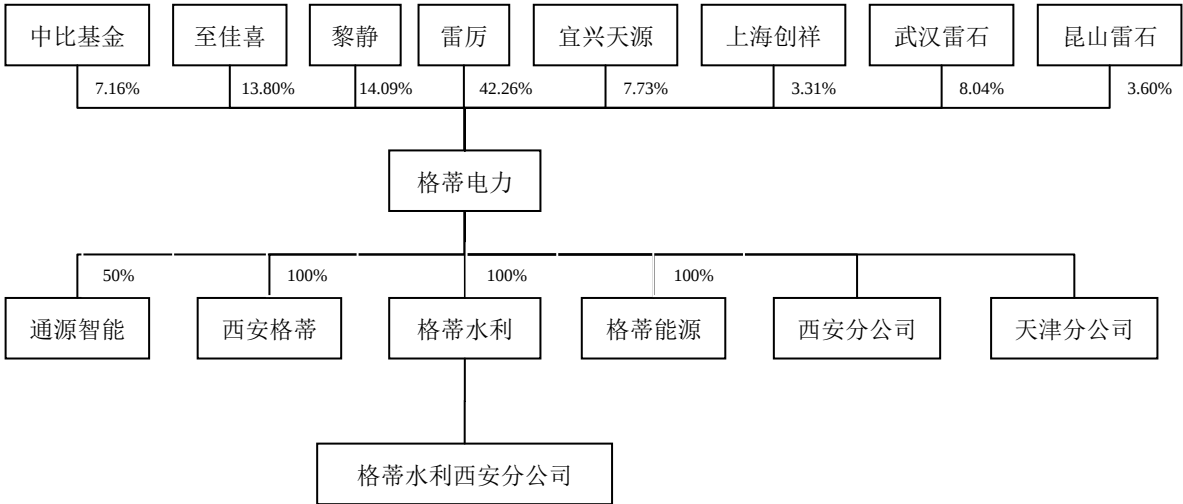
综上，格蒂电力不存在出资瑕疵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格蒂电力最近三年增减资和股权转让的作价依据及其合理性、股权变动相关方的关联关系参见“八、其他事项 之（一）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

改制相关估值或评估情况”。

三、格蒂电力产权控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格蒂电力产权控制结构如下：



根据本次交易合同，本次交易完成后，格蒂电力及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仍然担任原来职务，不会发生变化。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格蒂电力公司章程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相关主体之间，不存在影响格蒂电力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四、格蒂电力下属公司情况

格蒂电力目前拥有 4 家子公司，2 家分公司，子公司格蒂水利下设 1 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西安格蒂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西安格蒂电力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公司住所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六路 42 号中清大厦 7 层北区
法定代表人	黎静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610131100042378
税务登记证号	陕税联字 610198556952998 号

组织机构代码	55695299-8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智能电网设备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成立日期	2010 年 6 月 7 日

2、历史沿革

(1) 西安格蒂系黎静于 2010 年 6 月 7 日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10 年 5 月 17 日，陕西中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陕中庆验字[2010]54 号）审验截至 2010 年 5 月 17 日止，西安格蒂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2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0 年 6 月 7 日，西安格蒂取得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西安格蒂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黎静	200	100
合 计		200	100

(2) 黎静同时系格蒂电力的股东，为便于一体化管理，做大做强格蒂电力信息化业务，黎静与雷厉协商将西安格蒂股权转让给格蒂电力。经西安格蒂股东会决定，黎静将其拥有的西安格蒂 200 万元出资，根据《西安格蒂电力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1]第 3142 号），作价 207.33 万元转让给格蒂电力。格蒂电力与黎静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相应签署了《股权收购协议》。2011 年 6 月，西安格蒂就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西安格蒂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格蒂电力	200	100
合 计		200	100

3、主要财务数据

西安格蒂的主营业务为智能电网技术研究、开发及服务；软件开发及实施服务；信息化系统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9 月西安格蒂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资产总计（万元）	4,688.15	7,356.15	6,776.09
负债合计（万元）	4,830.24	6,359.73	6,388.23

所有者权益（万元）	-142.08	996.42	387.86
营业收入（万元）	837.46	5,532.42	7,332.52
净利润（万元）	-1,138.50	608.56	836.64

（二）格蒂水利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格蒂水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公司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一路 477 号 4 层 B66 室
法定代表人	雷厉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141000024530
税务登记证号	国地税沪字 310115086210657 号
组织机构代码	08621065-7
经营范围	水利、电力、环保、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合同能源管理、电子机械、机械设备、机电设备、电力设备、电子产品及器材；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通讯设备及配件（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的销售；水利水电工程设计、咨询、水利安装工程；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6 日

2、历史沿革

格蒂水利系格蒂电力于 2013 年 12 月 16 日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 12 月 16 日，格蒂水利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格蒂水利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格蒂电力	3,000	100
合 计		3,000	100

3、主要财务数据

格蒂水利的主营业务为水利信息化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水利水电工程设计、咨询；水利安装工程等。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9 月格蒂水利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资产总计（万元）	2,950.76	954.87	-

负债合计（万元）	75.06	372.18	-
所有者权益（万元）	2,875.69	582.69	-
营业收入（万元）	109.0	556.20	-
净利润（万元）	-107.00	-17.31	-

2015 年 10 月，格蒂水利对西安博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认缴 950 万元），增资后持有西安博兴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38%股权。

（三）格蒂能源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格蒂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3601 号 8 号楼 3 层
法定代表人	雷厉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115002476213
税务登记证号	国地税沪字 310115320845491 号
组织机构代码	32084549-1
经营范围	从事节能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从事信息、电力、水利、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机械设备、机电设备、电力设备、电子产品及器材、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通讯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数据处理服务，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4 日

2、历史沿革

格蒂能源系格蒂电力于 2014 年 11 月 4 日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14 年 11 月 4 日，格蒂能源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格蒂能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格蒂电力	3,000	100
合 计		3,000	100

3、主要财务数据

格蒂能源未来的业务方面主要为：节能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

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数据处理服务；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的设计、施工等。报告期内，格蒂能源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资产总计（万元）	2,968.25	-	-
负债合计（万元）	-	-	-
所有者权益（万元）	2,968.25	-	-
营业收入（万元）	-	-	-
净利润（万元）	-31.75	-	-

（四）西安通源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西安通源智能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六路 42 号中清大厦 7 层南区西侧
法定代表人	雷厉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610131100144615
税务登记证号	陕税联字第 610198311189785 号
组织机构代码	31118979-5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电力设备及器材的生产、销售；智能电气产品及材料的研发、技术咨询；智能电气产品开发；智能电气技术转让和咨询服务；智能电气成套装置的设计、研发、制造和销售；电子计算机与电子信息技术的咨询服务；自动化设备、计算机软件、测试仪器仪表、光机电一体化电力系统自动化软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能源技术与环保技术的咨询；电子设备、通信设备、节能设备的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规定的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23 日

2、历史沿革

（1）西安通源系格蒂电力于 2014 年 6 月 23 日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2014 年 6 月 23 日，西安通源取得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西安通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格蒂电力	500	50
2	张学余	300	30
3	朱西波	200	20

合 计	1,000	100
-----	-------	-----

(2) 2014 年 11 月 5 日，由于张学余工作变动原因，西安通源股东会决定同意股东张学余向姚晓飞转让其持有的西安通源 300 万元出资额，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张学余与姚晓飞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西安通源智能电气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西安通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西安通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格蒂电力	500	50
2	姚晓飞	300	30
3	朱西波	200	20
合 计		1,000	100

(3) 2015 年，朱西波由于个人资金周转问题，提出将部分股权转让。2015 年 4 月 8 日，西安通源股东会决定同意股东朱西波向姚晓飞转让其持有的西安通源 150 万元出资额，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朱西波与姚晓飞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西安通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西安通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格蒂电力	500	50
2	姚晓飞	450	45
3	朱西波	50	5
合 计		1,000	100

由于西安通源设立不久，尚处于起步阶段，相关转让人因个人原因转让出资额，且由于股权转让方均未实际缴纳认缴出资额，因此股权转让双方协商，以上两次股权转让为无偿转让。

3、主要财务数据

西安通源的主营业务为电力设备、智能电气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智能电气成套装置的设计、研发、制造和销售等。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9 月，西安通源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资产总计（万元）	910.15	284.99	-
负债合计（万元）	24.67	6.73	-
所有者权益（万元）	885.48	278.26	-

营业收入（万元）	-	-	-
净利润（万元）	-92.78	-21.74	-

（五）西安分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格蒂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住所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六路 42 号中清大厦 7 层南区
负责人	黎静
营业执照注册号	610131200014721
税务登记证号	陕税联字 610198051553641 号
组织机构代码	05155364-1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电力、环保、合同能源管理、信息通讯、电子机械、机电产品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电设备、电力设备、电子产品及器材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通讯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成立日期	2012 年 8 月 6 日

（六）天津分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格蒂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住所	天津市和平区承德道与张自忠路交口西北侧港湾中心 516
负责人	强晓东
营业执照注册号	120101000123866
税务登记证号	税字 120101069867614 号
组织机构代码	06986761-4
经营范围	电力、环保、合同能源管理、信息通讯、电子机械、机电产品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机电设备、电力设备、电子产品及器材、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通讯设备及配件销售。
成立日期	2013 年 5 月 30 日

（七）水利分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格蒂水利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公司住所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六路 42 号中清大厦 7 层北区西侧
负责人	高勇军
营业执照注册号	610131200021165
税务登记证号	陕税联字 610198397118970 号
组织机构代码	39711897-0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水利、电力、环保、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合同能源管理、电子机械、机械设备、机电设备、电力设备、电子产品及器材；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除计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通讯设备及配件（除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的销售；投资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22 日

五、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审计报告》（XYZH/2015BJA70120 号），格蒂电力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流动资产合计	29,251.05	31,866.96	24,322.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06.87	2,630.30	428.87
资产总计	31,757.92	34,497.25	24,750.99
流动负债合计	11,080.36	11,316.92	4,280.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6.00	256.00	133.00
负债总计	11,336.36	11,572.92	4,413.05
所有者权益	20,421.56	22,924.34	20,337.93
营业收入	2,944.14	25,194.68	18,577.47
营业利润	-3,035.90	4,066.68	1,951.22
利润总额	-2,975.29	4,274.05	2,213.26
净利润	-3,002.78	3,742.63	1,809.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6.39	3,753.50	1,809.7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94%	35.21%	14.87%
毛利率	40.50%	40.95%	37.24%
净利率	-100.42%	14.90%	9.74%

非经常性损益的构成及其分析见本报告书第九节相关内容。

六、主要资产、负债状况及对外担保情况

（一）主要资产及权属情况

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审计报告》（XYZH/2015BJA70120 号），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9 月 30 日，格蒂电力合并报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40.55	5,636.59	8,526.31
应收票据	60.00	630.82	888.66

应收账款	15,001.89	23,666.16	12,861.11
预付款项	683.37	148.09	1,075.63
其他应收款	1,124.89	1,299.52	773.37
存货	8,326.95	41.79	135.30
其他流动资产	513.40	443.98	61.75
流动资产合计	29,251.05	31,866.96	24,322.12
非流动资产：		-	-
固定资产	209.43	264.78	289.70
无形资产	2,087.68	2,120.31	3.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75	245.20	136.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06.87	2,630.30	428.87
资产总计	31,757.92	34,497.25	24,750.99

1、固定资产

格蒂电力的主要固定资产为电子设备。

2、无形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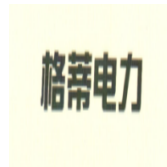
(1)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重组报告书签署日，格蒂电力拥有 1 项土地使用权：

序号	房地产权证号	房地坐落	土地状况 使用权取得 方式	用途	使用权面积	使用期限	他项权
1	沪房地奉字 (2014) 第 005753 号	奉贤区奉城镇 5 街坊 34/17 丘	出让	工业用地	33,333.5	2014.3.27-20 64.3.26	—

(2) 商标

截至本重组报告书签署日，格蒂电力及其子公司拥有 14 项在中国境内注册的商标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图样	注册号	有效期限	类型	注册人	他项权利
1		第 10067264 号	2013.2.28-20 23.2.27	第 9 类	西安格蒂	——

2		第 10078388 号	2013. 2. 28-20 23. 2. 27	第 9 类	西安格蒂	——
3		第 10067146 号	2012. 12. 14-2 022. 12. 13	第 9 类	西安格蒂	——
4		第 10074252 号	2012. 12. 14-2 022. 12. 13	第 35 类	西安格蒂	——
5		第 10074308 号	2012. 12. 14-2 022. 12. 13	第 35 类	西安格蒂	——
6		第 10074091 号	2012. 12. 14-2 022. 12. 13	第 35 类	西安格蒂	——
7		第 10067215 号	2012. 12. 14-2 022. 12. 13	第 35 类	西安格蒂	——
8		第 10067191 号	2012. 12. 14-2 022. 12. 13	第 35 类	西安格蒂	——
9		第 10078503 号	2013. 2. 21-20 23. 2. 20	第 42 类	西安格蒂	——
10		第 10074134 号	2013. 1. 28-20 23. 1. 27	第 42 类	西安格蒂	——
11		第 10067017 号	2013. 1. 21-20 23. 1. 20	第 42 类	西安格蒂	——

		号				
12		第 10073844 号	2012.12.14-2 022.12.13	第 42 类	西安格蒂	——
13		第 10074167 号	2012.12.14-2 022.12.13	第 42 类	西安格蒂	——
14		第 11841667 号	2015.4.7-202 5.4.6	第 7 类	西安格蒂	——

(3)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重组报告书签署日，格蒂电力及其子公司拥有 35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登记号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权利人	首次发表
1	格蒂电力电网企业资源管理平台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00105 号	2001SR0364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0-12-30
2	格蒂电力 750 千伏数字化电网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300114 号	2011SR03644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0-12-30
3	格蒂管理信息框架服务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288980 号	2011SR02530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1-1-10
4	格蒂建筑消防设施检测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288982 号	2011SR02530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1-1-10
5	格蒂电力同业对标信息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531396 号	2013SR02563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1-11-25
6	格蒂项目管	软著登字	2011SR025809	原始	全部	格蒂电力	2011-1-10

	理应用软件 V3.0	第 0289483 号		取得	权利		
7	格蒂业务应用测试软件 V2.2	软著登字第 0288984 号	2011SR0253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1-1-10
8	格蒂远程协作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289484 号	2011SR0258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1-1-10
9	格蒂电力 GIS 空间信息服务平台 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43719 号	2012SR07568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2-3-28
10	格蒂电力 SAP ERP 易用化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62754 号	2012SR0947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2-6-19
11	格蒂电力输变电 PDA 移动巡检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62430 号	2012SR09439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2-7-2
12	格蒂电力输变电三维 GIS 可视化 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43765 号	2012SR0757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2-3-28
13	格蒂电力远程协同办公综合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579979 号	2013SR0742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3-1-28
14	格蒂电力可视化 IT 自动巡检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545145 号	2013SR03938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3-2-25
15	格蒂能效管理平台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65779 号	2013SR1600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3-12-2
16	格蒂电力全员绩效考核信息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04883 号	2013SR09912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3-5-15

17	格蒂电力配电网 GIS 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57549 号	2014SR0883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4-5-1
18	格蒂电力生产管理信息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66838 号	2014SR09759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4-5-1
19	格蒂电力营销管理信息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66829 号	2014SR09758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4-4-30
20	格蒂电力终端安全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81039 号	2014SR11179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4-5-19
21	格蒂电力电能采集与监测软件	软著登字第 0781019 号	2014SR11177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4-5-15
22	格蒂电力计量资产全寿命周期管理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781071 号	2014SR11182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格蒂电力	2014-5-10
23	EWNS 管理信息框架服务平台软件 V1.6	软著登字第 0250630 号	2010SR06235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西安格蒂	2010-10-5
24	格蒂电力办公综合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531913 号	2013SR02615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西安格蒂	2012-11-30
25	格蒂电力电力电网 SAPERP 易用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344916 号	2011SR08124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西安格蒂	2011-5-21
26	格蒂电力电力电网 GIS 空间信息服务平台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344913 号	2011SR08123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西安格蒂	2011-4-29
27	格蒂电力电力电网 GIS 三维影像动态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342985 号	2011SR0793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西安格蒂	2011-6-20

28	格蒂电力电网 PDA 巡检应用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342978 号	2011SR07930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西安格蒂	2011-5-15
29	格蒂电力智能化电网输变电设备在线监测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309761 号	2011SR04608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西安格蒂	2011-4-30
30	科技项目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250626 号	2010SR06235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西安格蒂	2012-1-8
31	远程协作办公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250628 号	2010SR06235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西安格蒂	2010-10-10
32	消防安全检测网上申报自动化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250622 号	2010SR06234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西安格蒂	2010-11-1
33	信息化系统智能巡检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531962 号	2013SR02620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西安格蒂	2012-11-11
34	业务技能知识竞赛系统 V2.1	软著登字第 0250624 号	2010SR06235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西安格蒂	2010-10-28
35	信息安全运行监管服务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935323 号	2015SR04823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西安格蒂	2015-3-18

雷厉现任上海西安大学研究院院长、西安交大格蒂智能电网先进装备技术中心副理事长。

根据根据教育部于2015年5月21日公布的2015年全国高等学校名单, 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系由陕西省教育厅主管的办学层次为本科的民办高等学校, 并非西安交通大学下属单位。

上海西安交通大学研究院系由上海市浦东新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举办的事业单位法人。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出具的情况说明：上海西安交

通大学研究院系不承担公共事务管理职能、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属于非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且非政府财政拨款的事业单位。雷厉虽担任上海西安交通大学研究院院长一职，但其不具有事业单位人员身份，不占用该事业单位编制名额，且其行政、工资关系均不在上海西安交通大学研究院，不具备上海西安交通大学研究院的事业单位人员身份。综上，上海西安交通大学研究院并非西安交通大学下属单位，雷厉不具备上海西安交通大学研究院的事业单位人员身份。

根据格蒂电力提供的西安交大格蒂智能电网先进装备技术中心有关资料，西安交大格蒂智能电网先进装备技术中心系由西安交通大学和格蒂电力联合成立的以智能电网先进装备领域为主要研究和产业化方向的平台。根据格蒂电力提供的情况说明，该平台未注册成为企业法人或事业法人，仅为西安交通大学和格蒂电力的合作平台。综上，西安交大格蒂智能电网先进装备技术中心未注册成为企业法人或事业法人，仅为西安交通大学和格蒂电力的合作平台。

格蒂电力及子公司拥有的 35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产权证书，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均在格蒂电力、西安格蒂 2010 年 6 月成立后申请获得。根据格蒂电力提供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申请文件以及格蒂电力实际控制人雷厉出具的说明，格蒂电力及其子公司拥有的 35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均由相应格蒂电力或其子公司西安格蒂作为申请人提出申请，该类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不属于与西安交通大学及上海西安交通大学研究院有任何关系的职务成果，格蒂电力及其子公司完整独立地享有该类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不存在权属纠纷。

律师核查后认为：雷厉在西安交通大学学习期间以及大学本科毕业至今从未在西安交通大学担任任何职务；雷厉曾经任职的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系民办高等学校，并非西安交通大学下属单位；上海西安交通大学研究院并非西安交通大学下属单位，雷厉不具备上海西安交通大学研究院的事业单位人员身份；雷厉任职的西安交大格蒂智能电网先进装备技术中心尚未注册成为企业法人或事业法人，仅为西安交通大学和格蒂电力的合作平台；格蒂电力及其子公司西安格蒂拥有的 35 项软件著作权不属于与西安交通大学、上海西安交通大学研究院、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有任何关系的职务成果，格蒂电力及其子公司

完整独立地享有该类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不存在权属纠纷。

(4) 软件产品登记

截至本重组报告书签署日，格蒂电力及其子公司拥有 18 项软件产品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授权日期	证书编号	有效期	来源
1	科技项目管理系统 V3.0	2010-12-27	陕 DGY-2010-0356	五年	西安格蒂
2	EWNS 管理信息框架服务平台软件 V1.6	2010-12-27	陕 DGY-2010-0360	五年	西安格蒂
3	业务技能知识竞赛系统 V2.1	2010-12-27	陕 DGY-2010-0359	五年	西安格蒂
4	远程协作办公系统 V1.0	2010-12-27	陕 DGY-2010-0358	五年	西安格蒂
5	消防安全检测网上申报自动化管理系统 V1.0	2010-12-27	陕 DGY-2010-0357	五年	西安格蒂
6	格蒂电力电网 GIS 三维影像动态管理系统 V1.0	2011-12-27	陕 DGY-2011-0291	五年	西安格蒂
7	格蒂电力电网 PDA 巡检应用系统 V1.0	2011-12-27	陕 DGY-2011-0293	五年	西安格蒂
8	格蒂电力电网 GIS 空间信息服务平台系统 V1.0	2011-12-27	陕 DGY-2011-0292	五年	西安格蒂
9	格蒂电力电力电网 SAPERP 易用系统 V1.0	2011-12-27	陕 DGY-2011-0294	五年	西安格蒂
10	格蒂电力 GIS 空间信息服务平台软件 V1.0	2012-12-10	沪 DGY-2012-2907	五年	格蒂电力
11	格蒂管理信息框架服务软件 V1.0	2011-03-10	沪 DGY-2011-0190	五年	格蒂电力
12	格蒂建筑消防设施检测管理软件 V1.0	2011-03-10	沪 DGY-2011-0191	五年	格蒂电力
13	格蒂电力可视化 IT 自动巡检软件 V1.0	2013-07-10	沪 DGY-2013-1462	五年	格蒂电力
14	格蒂电力全员绩效考核信息管理软件 V1.0	2013-11-10	沪 DGY-2013-2861	五年	格蒂电力
15	格蒂项目管理应用软件 V3.0	2011-03-10	沪 DGY-2011-0192	五年	格蒂电力
16	格蒂业务应用测试软件 V2.2	2011-03-10	沪 DGY-2011-0193	五年	格蒂电力
17	格蒂电力远程协同办公综合管理软件 V1.0	2013-09-10	沪 DGY-2013-1934	五年	格蒂电力
18	格蒂远程协作软件 V1.0	2011-03-10	沪 DGY-2011-0194	五年	格蒂电力

格蒂电力及其子公司拥有的部分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将于 2015 年底到期。上述将到期软件产品系格蒂电力子公司根据专项项目需求而进行的专项设计，并非适用于所有项目的通用类软件产品，该类软件有效期到期并不影响格蒂电力子公司的正常经营与销售业绩，随着格蒂电力业务发展，该类软件产品已不适用现时市场需求，该类软件产品的市场价值不高，对格蒂电力及其子公司现在开展的业务没有影响，格蒂电力将不再申请上述软件产品延期或待提升换版上述软件产品后再重新申报升级后的软件产品。

独立财务顾问、律师经核查后认为：上述即将到期软件产品系专项设计，

并非通用类软件产品。该类软件产品到期后不影响格蒂电力及其子公司的正常经营与销售业绩，对格蒂电力及其子公司现在开展的业务没有影响。

3、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重组报告书签署日，格蒂电力及其子公司不存在拥有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4、许可他人使用或被他人许可使用资产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格蒂电力不涉及许可他人使用自有资产或被他人许可使用资产的情况。

（二）主要负债状况

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审计报告》（XYZH/2015BJA70120 号），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9 月 30 日，格蒂电力合并报表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00.00	2,000.00	900.00
应付账款	3,909.78	5,143.94	1,309.08
预收款项	420.90	-	-
应付职工薪酬	655.25	551.12	463.21
应交税费	13.39	1,057.60	229.25
应付利息	7.08	4.07	1.93
应付股利	1,156.23	2,156.23	1,000.00
其他应付款	217.71	403.95	376.58
流动负债合计	11,080.36	11,316.92	4,280.05
非流动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6.00	256.00	133.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6.00	256.00	133.00
负 债 合 计	11,336.36	11,572.92	4,413.05

（三）借款、对外担保、或有负债情况

1、格蒂电力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向浦发银行陆家嘴支行借款 1,000.00 万元，其中 500.00 万元借款由上海创业接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创业）提供保证担保，同时格蒂电力股东雷厉、黎静、子公司西安格蒂向上海创业提供保证反担保；另外 500.00 万元借款由格蒂电力以 2014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10 日期间内发生的应收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信息通信公司款项提供质押，同时由格蒂电力股东雷厉及其夫人杨爱雯提供保证担保。

2、2015 年 3 月 2 日，格蒂电力与上海农商银行张江科技支行签署《上海农商银行借款合同》（合同编号：31440154010031）约定：上海农商银行张江科技支行向格蒂电力提供贷款 500 万元；借款期限：2015 年 3 月 2 日至 2016 年 3 月 1 日；利率:6.955%；自然人雷厉为上述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担保函编号：31440154290031）。

3、格蒂电力于 2015 年 4 月 3 日与中国银行杨思支行签订了授信额度协议，取得 12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格蒂电力分别于 2015 年 4 月 3 日、2015 年 4 月 27 日取得该合同项下流动资金借款 4,239,270.00 元、2,760,730.00 元,借款利率为 6.42%。2015 年 11 月，格蒂电力取得该合同项下流动资金借款 500 万元，借款利率为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贷款基础利率报价平均利率加 119 基点。

4、格蒂电力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向交通银行西安软件园支行借款 1000 万元，贷款利率为交通银行 LPR 报价加 132 个基点,贷款期限为 2015 年 6 月 19 日至 2016 年 6 月 14 日。该项借款由西安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担保)提供担保。股东雷厉以西安市未央区广运谭大道南段 1698 号 8 幢 1 单元 13301/13303/13304 室、西安市雁塔区万寿南路西阳光小区 8 幢 10302 室、高新区建工路 9 号 3 幢 4 单元 40502 室和未央区凤城三路 26 号 1 幢 10501 室做抵押向创新担保提供反担保；黎静、马晓萌、雷厉及格蒂电力向创新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

5、西安格蒂于 2015 年 7 月 14 日向北京银行西安支行借款 500 万元，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30%，贷款期限为自首次提款日起 1 年。该项借款由创新担保提供担保。黎静以长沙市岳麓区英才园小区 1 片 24 栋 307 号房产做抵押向创新担保提供反担保；西安格蒂以信息化系统智能巡检系统 V1.0 做质押向创新担保提供反担保；黎静、马晓萌、雷厉及格蒂电力向创新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

6、格蒂电力于 2015 年 8 月 19 日与交通银行上海临港新城分行签订了公开型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格蒂电力将应收账款 15,980,000.00 元转让给交通银行而取

得借款 1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 5.0925%，保理费为 0.1%，借款到期日为 2015 年 12 月 15 日。

（四）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格蒂电力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五）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1、收入、成本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格蒂电力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软件开发实施与销售、技术服务、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软件开发实施与销售、技术服务

软件开发实施与销售、技术服务是指为电力系统自动化、信息化和能源管理系统解决方案，保障客户数据网络和业务支撑平台系统的稳定、安全、高效运行而进行的运营支撑保障和专业定制化服务。

软件开发实施与销售、技术服务确认原则：1）对于一次性提供的服务收入，格蒂电力在服务已提供，与服务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2）对于需要在一定期间内（同一会计年度）提供的服务，在服务已完成，并经服务接受方验收合格，同时在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若服务是跨期提供的，格蒂电力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服务的完成程度，并经服务接受方验收确认，同时在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予以确认：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格蒂电力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

计算确定；他人使用格蒂电力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之间的差异及影响

格蒂电力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公司间不存在重大差异。

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格蒂电力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

4、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及原因

格蒂电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格蒂水利科技有限公司、西安格蒂电力有限公司、西安通源智能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格蒂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 家控股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因新设增加上海格蒂水利科技有限公司、西安通源智能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格蒂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 家控股子公司。

5、其他

报告期内，格蒂电力未发生资产转移剥离调整，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不存在发生变更或将要变更的情况。

七、格蒂电力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一）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的法律法规及政策

格蒂电力所属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参见本重组报告书之第九节之“二、交易标的行业特点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二）格蒂电力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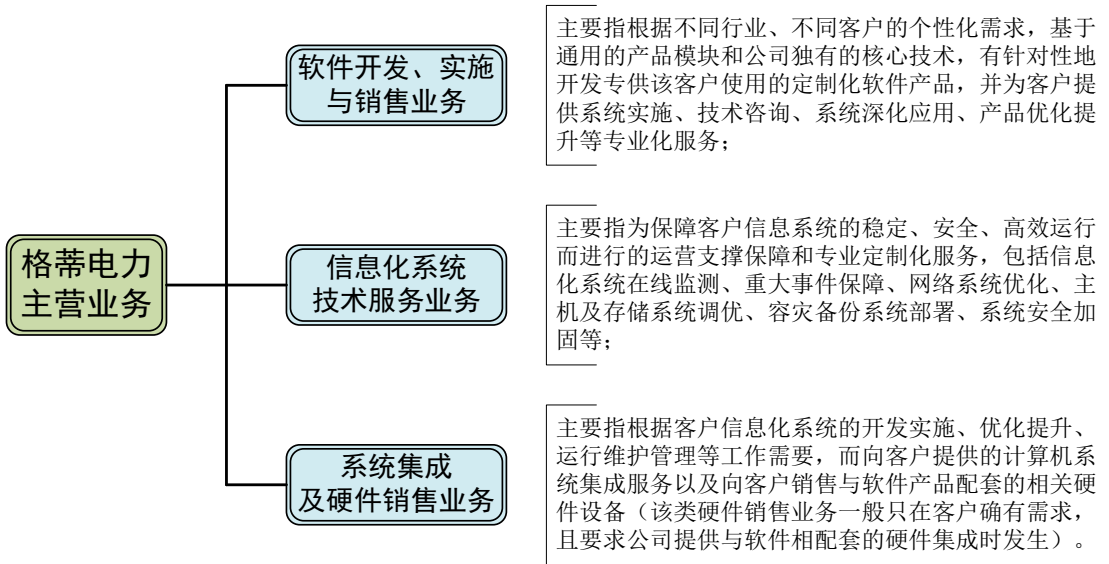
1、主要产品或服务

格蒂电力是一家专业的电力行业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格蒂电力通过向客户提供软件开发与实施服务、信息化系统技术及咨询服务、系统集成服

务等专业化信息系统综合解决方案，全面提升客户信息化水平，致力于为客户提升管理，优化流程，提高效率，创造价值。

格蒂电力通过了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节能服务企业、小巨人培育企业认证；通过了 CMMI ML3 软件成熟度模型认证；获得了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项目证书；2012 年、2013 年、2014 年连续三年获评上海市明星软件企业。在为客户服务过程中，形成了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解决方案、软件产品。依托在电力行业积累的技术及经验优势，格蒂电力的业务已逐步向水利行业领域、节能减排行业领域、建筑智能化行业领域等方向拓展。

格蒂电力主营业务可分为三大类：①软件开发、实施与销售业务；②信息化系统技术服务业务；③系统集成及硬件销售业务。如下图所示：



成立以来，格蒂电力主要市场领域集中于电力行业，主要客户包括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以及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下属的区域公司、省级公司、地市级公司和分子公司，服务范围已覆盖到电力行业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调（度）全产业链。格蒂电力已逐渐成长为国家电网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实施、咨询服务的主要提供商，在国家电网公司“SG186”工程建设、“三集五大”系统建设工作中，与国家电网公司相关内部公司一起，共同为国家电网公司以及国网相关区域公司、省级公司的信息化、数字化系统工程建设起到了较好的服务和支撑作用。

格蒂电力的主要客户与服务范围如下：

服务行业	主要客户	服务范围
电力	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以及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下属的区域公司、省级公司、地市级公司和分子公司等	电力行业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调（度）全产业链信息化系统的技术服务。主要包括：国家电网及其下属省级公司基于 SAP 产品的 ERP 系统建设和技术服务、深化应用服务、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等；电力地理信息系统建设与技术看务；电力营销系统建设、深化应用及技术服务；电力联合经济调度决策支持系统建设及技术服务；信息系统应用性能管理技术服务等。
水利	黄河水利委员会、黄委下属公司（黄河信息等）、黄河流域水利系统管理性企业（包括水库）、水利系统服务性企业等	主要包括：水利信息化系统、水安全监测系统、水资源管理系统、大坝安全在线监测系统。
节能减排	南网综合能源公司、南网佛山能源公司、韶钢集团等	主要包括：能效管理系统、用电企业能耗监测系统、电厂燃煤锅炉煤粉流量在线监测系统。
建筑智能化	延华集团等	主要包括：智能建筑综合解决方案、建筑用能实时监控系统、智能建筑能源管理系统、公共建筑能源消费监管服务系统等。

（1）软件开发、实施与销售业务

根据不同行业、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格蒂电力基于通用的产品模块和独有的核心技术，有针对性地开发专供客户使用的定制化软件产品， 并为客户提供系统实施、技术咨询、系统深化应用、产品优化提升等专业化服务。截至本重组报告书签署日，格蒂电力拥有软件著作权 56 项，核心产品包括能效管理平台软件、GIS 空间信息服务平台软件、电网企业资源管理平台软件、可视化 IT 自动巡检软件、生产管理信息软件、营销管理信息软件、电能量采集与监测软件、数据中心管理软件、智能化电网输变电设备在线监测系统、750 千伏数字化电网系统、办公综合管理系统、科技项目管理系统等。

在服务客户的过程中，格蒂电力积累了较为丰富的行业与技术经验，形成了多项信息化系统综合解决方案，具体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和技术水平	来源	技术创新类型	成熟度
1	能效管理	公司在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学院相关专家教授的指	自主	原始	成熟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和技术水平	来源	技术创新类型	成熟度
	平台	导下开展能效系统管理平台模型研究。能效管理平台模型旨在实现节能服务体系及能效管理的集约化、标准化和信息化，主要包括 5 大模块：节能服务管理、电力需求侧管理、节能检测与分析、网上节能服务咨询、能效管理知识库管理。	研发	创新	稳定
2	电网联合经济调度决策支持系统	电网联合经济调度决策支持系统的主要功能包括数据采集与处理、水电调度模型分析、日前调度 (SCUC)、滚动短期调度 (Romng-SCUC)、超短期滚动经济分配、安全约束精简、线路安全裕量预警、备用配置分析与安全裕量预警、能量可实现性分析、调度信息发布界面等，其系统模块主要有水火风光联合日前调度优化与评估、短期滚动调度、超短期滚动经济分配、线路安全性在线分析和预警等。可为客户提供先进的电力调度决策支持服务。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成熟稳定
3	电力营销系统综合服务平台	该技术包括电力市场交易管理、营销管理、营销分析与辅助决策、营销稽查监控、95598 呼叫中心业务处理、计量管理、电能信息采集、电动汽车服务管理等，可为电力公司提供电力营销方面的一体化综合解决方案。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持续优化
4	基于 SAP 系统的定制开发及深化应用技术服务	依托 SAP 软件平台，公司拥有 FI、CO、MM、PS、PM、WF、HR 和 BW 模块的定制开发及实施能力以及 ABAP、Basis 的技术支持能力，包括从项目准备、蓝图设计、系统实现、上线准备、系统上线到上线后支持完整的过程。	自主研发	增值服务	持续优化
5	地理信息系统开发实施及深化应用	主要包含 GIS 数据采集、数据处理、系统开发、系统实施、运行维护等方面的 GIS 全生命周期建设与管理解决方案。同时，公司依托 GIS 系统自主研发的输变电电力设备设施三维展示框架系统，以三维可视化仿真方式，全方位、直观化地展现电力网建设、运行情况与电网所在区域环境。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持续优化
6	手持移动设备智能办公系统	基于 PDA 的手持移动办公系统就是基于手持移动设备开发的集成 GPS 等技术的移动办公系统，可以广泛应用于电力、通信、国土资源等不同行业领域。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成熟稳定

(2) 信息化系统技术服务业务

格蒂电力以 ITIL 运维体系为指导，通过为客户提供信息化系统的运行维护管理服务，逐渐从单项服务到多项服务、从多项服务到系列产品服务、从系列产品服务到一体化信息系统运维管理服务，并积累提炼了一系列信息化系统技

术服务的软件产品以及综合解决方案，主要包括：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和技术水平	来源	技术创新类型	成熟度
1	智能电网在线监测技术平台	公司与西安交通大学、南方电网公司合作开展智能电网在线监测标准化制订工作，在制订标准的同时，公司成功自主研发了智能电网在线监测技术平台。公司申报的“智能化电网输变电设备在线监测系统”还获得了国家科技部颁发的“国家火炬计划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证书”。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成熟稳定
2	运营监控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该平台通过整合信息应用综合查询分析系统（IAS）、数据资源管理工具和流程监控平台（BAM），构建全面检测、运营分析、协调控制、综合管理于一体的运营监测工作台，实现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全景展示。主要包括：运营监测（控）工作台，大屏幕可视化系统部署实施以及数据中心指标数据建设、数据中心专用存储；统推系统数据接口开发和实施工作；业务系统数据接口开发及完善，数据接入、测试；展示主题素材组织及排版设计；VI 标识制作；多媒体文件准备及技术处理；系统配置等。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持续优化
3	信息系统一体化运维综合解决方案	信息系统一体化运维综合解决方案主要包括对企业 ERP 系统、生产管理、人资管理、财务管理、物资管理、基建管理等电力企业上线运行的信息系统以及基础网络平台（包括主机、数据库、网络系统）等方面进行系统的运行维护管理、应急预案处置、容灾备份修复等服务，保障电力企业信息系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持续优化
4	信息系统应用性能管理解决方案（APM）	信息系统应用性能管理解决方案（APM）可为企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提供一种全面的性能评估及管理方式，它基于信息应用系统的业务逻辑架构，建立全网可视、性能监控、智能预警三大机制，实现 Web-APP-DB 全流程访问状态监控，通过自动管理分析，帮助 IT 运维人员预见和避免系统故障，保障信息系统的可靠性，放大 IT 资源作为生产资料的价值，全面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成熟稳定
5	信息系统智能巡检管理系统	信息系统智能巡检系统主要定位于为用户提供一个统一的系统管理平台，实现对整个网络系统的基于物理的拓扑管理。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成熟稳定

（3）系统集成及硬件销售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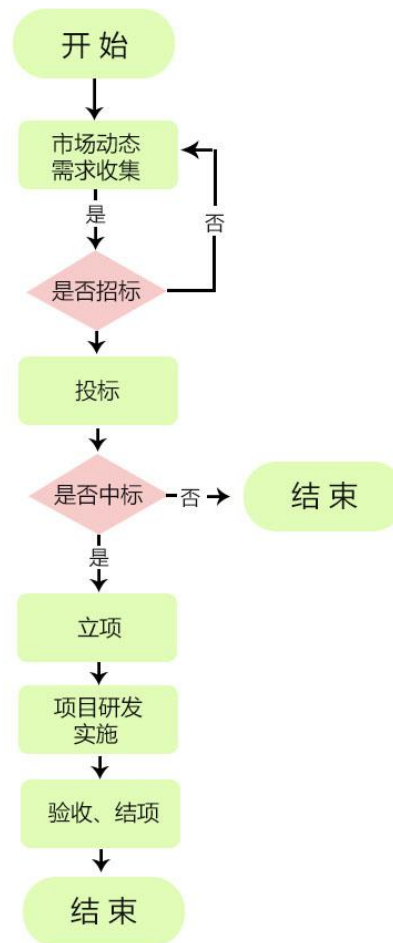
格蒂电力在为客户提供软件开发实施服务、信息化系统技术服务的同时，根据客户要求或者项目需要，承接与项目相关的系统集成业务和一部分信息系统方面的硬件销售业务。通过几年来的积累，公司已具备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项目的规划、设计、实施、调试、服务全过程的技术能力，掌握小型机操作系统、网管软件与网络安全软件的选型、部署、调试和服务技术，拥有存储设备、小型机系统、高端多层主干交换设备的安装、调试、运维能力。报告期内，硬件销售业务作为公司软件开发、实施与销售业务、信息化系统技术服务业务的补充，一般只在客户确有需求，且要求公司提供与软件相配套的硬件集成时发生。

2、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变化情况

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服务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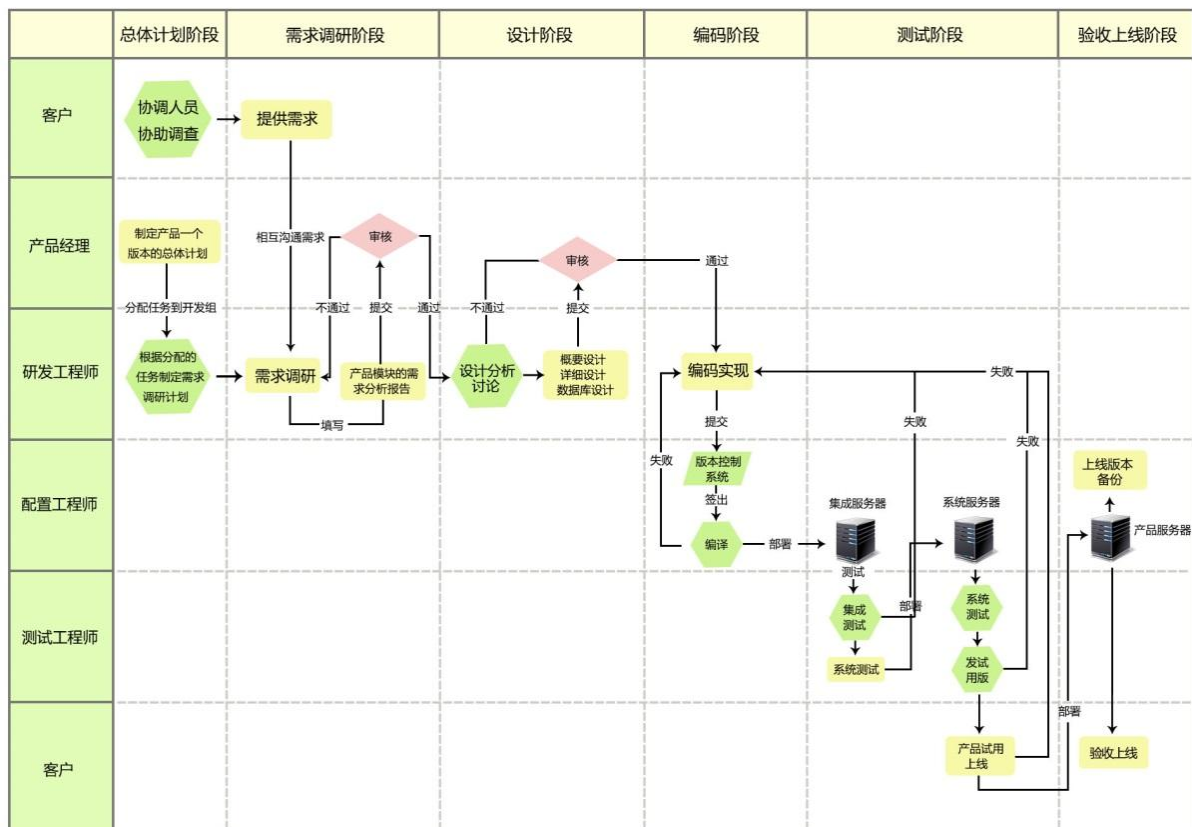
（三）格蒂电力的业务流程

1、生产销售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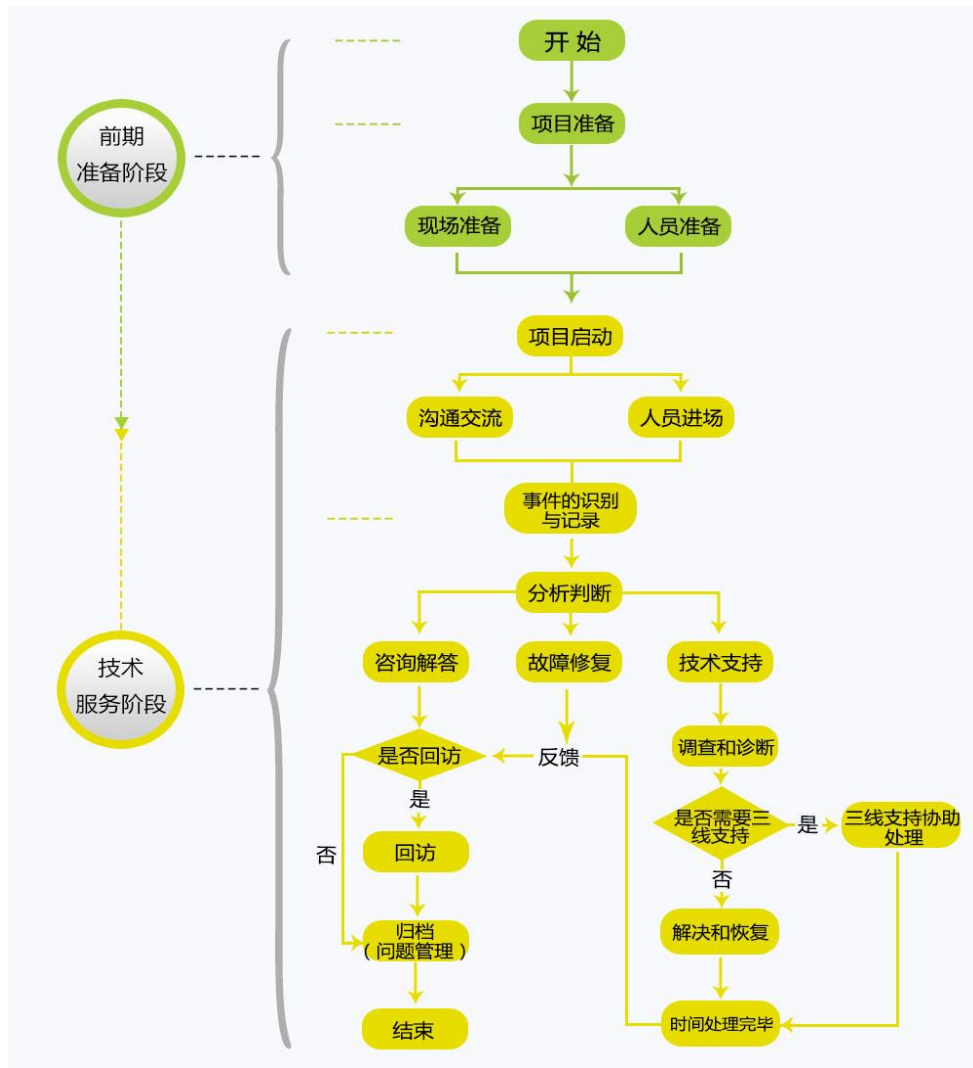


2、服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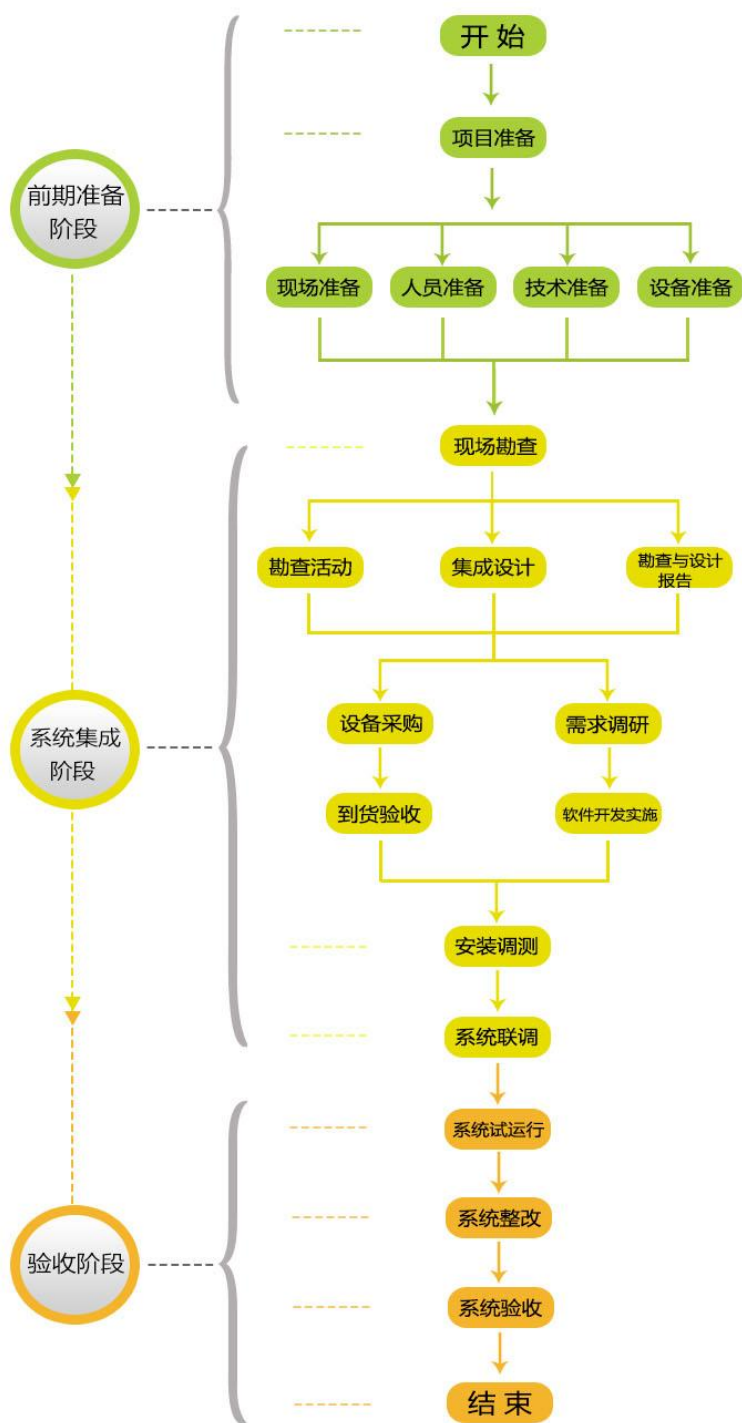
(1) 软件开发、实施与销售



(2) 信息化系统技术服务



(3) 系统集成及硬件销售



(四) 格蒂电力的运营模式

1、主要经营模式

(1) 销售模式

格蒂电力成立之初，主要业务来源是承接客户下属服务公司以及其他大型服务商的分包业务；随着公司技术能力、服务能力的迅速提升，公司逐渐具备了直接承接客户业务的能力；近年来，公司直接参与客户项目投标所承接的项目总额逐年提高，且已具备了与客户下属服务公司以及其他大型服务商竞争的實力。公司软件产品类销售业务主要采取直销或区域代理的模式进行销售。

（2）采购模式

格蒂电力的采购模式主要是根据项目合同约定以及客户要求，由项目承担部门提出具体需求，由采购部门通过对比询价或竞争性谈判的形式按需采购。公司采购的产品及服务主要包括平台软件或应用软件、硬件、第三方服务等。采购来源主要为直接采购与通过分销商采购两种方式。公司已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形成了完善的供应商和渠道管理体系。

（3）服务模式

格蒂电力的主要服务模式是根据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咨询规划方案或建议书，与客户达成一致意见后，根据约定为客户提供专业化服务。由于项目实施服务需要在客户现场进行，所以，公司采取了区域化和本地化相结合的模式为客户提供服务，根据区域市场与业务类型设置不同的服务部门（即区域事业部和产品事业部），项目人员长期服务于客户现场。在项目管理方面，公司实行项目经理责任制，项目经理对项目的开发、实施、验收等全过程具体负责。

2、盈利模式

格蒂电力以专业化产品及优质服务向客户提供软件开发、实施与销售、信息化系统技术服务、系统集成及硬件销售服务等业务，通过向客户收取技术服务费、产品销售费等盈利。

3、结算模式

格蒂电力与客户就相关服务或产品销售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客户一般按约定支付预付款或项目进度款，项目完成后由公司编制项目总结报告，客户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对于有质保金约定的合同，质保金在质保期到期后支付。公司与客户采取银行汇款、票据等方式结算。根

据客户的资金实力、业务规模以及以往与客户的合作情况，公司将会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

（五）格蒂电力核心技术情况

1、格蒂电力核心技术情况

有关格蒂电力核心技术情况参见本节之“（二）1、主要产品或服务”。

2、格蒂电力主要技术储备情况

序号	项目	项目阶段	简介
1	环境友好型 126kV 真空断路器智能控制系统	研发阶段	公司与西安交通大学联合成功申报国家科技部 863 项目“环境友好型 126kV 真空断路器技术研究”项目，西安交大作为项目申报承担方，格蒂电力作为产业化支撑方。以此项目为基础，公司发起研发真空断路器的智能控制系统，利用断路器真空灭弧室三维电磁场仿真计算等技术，开展真空灭弧室设计、装配工艺、质量检测、包装运输等技术和产品开发，主要解决真空灭弧室专用触头材料、真空灭弧室触头结构、动静长导电杆变形、真空灭弧室专用玻璃外壳、特制波纹管、真空灭弧室装配工装模具、排气设备、钎焊、检测、老炼工艺、质量测试仪器仪表、生产工艺及包装运输等课题。
2	超导限流器测试研发平台	研发阶段	该平台由电流源和超导限流器组成，电流源提供了超导限流器实验所需要的大电流条件，同时具有相应的充电回路，以及电压电流检测环节，使用方便，同时可以对超导限流器实验情况进行监测，为超导限流器实验提供帮助。
3	智能单相开关	研发阶段	智能单相开关是 126kV 真空断路器产品化前期机构性能试验的必备组件。智能单相开关主要由以下几部分组成：永磁操动机构主体部分；永磁操动机构支架部分；真空灭弧室部分；智能控制器部分。此项技术致力于推动 126kV 真空断路器的市场应用及推广。
4	智能建筑能源管理系统	研发阶段	通过 IP 物联网技术将建筑内大量分散的水、电、气、热、油等以千、万为计量单位的用能及能耗节点进行排序、优化、控制和合理调配，形成建筑群落和区域分布式能源的整体控制、服务与再分配，并将建筑群内部的所有能耗、控制等信息采集、分析、统计和处理，反馈至能源管理系统，实现建筑整体化的能源管理和智能化控制功能。
5	公共机构用能监管平台	研发阶段	该监管平台将公共机构内各种能源信息（水、电、暖等）和空调、锅炉等各种高能耗设备，通过智能数据网关设备，经由现场工业总线和物联网技术，形成的一个系统的物联网监控网络平台，对公共机构用能情况进行实时监控，达到优化用能、节能减排的目的。
6	重点能耗企	研发阶段	该系统致力于实现能源使用与节能管理的数字化、网络化和

序号	项目	项目阶段	简介
	业用能监测系统		可视化，建立能源基础数据体系和科学完备的能源利用监督评价体系，创新能源监督管理模式，提高能源管理水平和能效利用水平。
7	大数据技术	研发阶段	大数据技术正处于高速发展应用期，国内大数据应用主要还处于数据存储和基于点的数据应用分析阶段。格蒂电力大数据技术研发致力于为用户提供从商业智能到大数据查询与分析、数据探索与知识发掘等一系列数据分析的综合解决方案。

3、格蒂电力未来发展方向

格蒂电力成立以来，立足于电力行业，以软件开发与实施服务、信息化系统技术服务、系统集成及硬件销售服务为突破口，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较强的核心竞争实力。

格蒂电力与西安交通大学、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南方电网综合能源有限公司、埃森哲管理咨询公司等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近年来，格蒂电力已逐步向水利行业领域、节能减排行业领域、建筑智能化行业领域等方向拓展，四大主要业务板块已初见雏形：一是电力信息化板块，二是水利信息化板块，三是节能减排及新能源技术板块，四是智能建筑、智慧园区、智慧城市业务板块。

在未来发展规划中，格蒂电力将围绕以上四大业务板块进行全方位拓展：一是与国家电网公司、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以及国网省市级公司、分子公司继续深入合作，保持电力信息化业务板块的持续稳定增长；二是与黄河水利委员会建立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大力拓展水利信息化业务；三是与西安交通大学、南方电网公司、南网综合能源公司合作，大力拓展节能技术服务、新能源技术服务等业务领域；四是与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国家智慧城市联合实验室等合作，拓展智能建筑、智慧园区、智慧城市等业务领域。

（六）销售、采购情况

1、销售情况

（1）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格蒂电力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942.84	99.96%	25,188.91	99.98%	18,577.47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1.30	0.04%	5.77	0.02%	-	-
合计	2,944.14	100.00%	25,194.68	100.00%	18,577.47	100.00%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9 月，格蒂电力营业收入分别为 18,577.47 万元、25,194.68 万元、2,944.14 万元。报告期内，格蒂电力营业收入主要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受主营业务的季节性因素影响，格蒂电力收入集中确认在第四季度，前三季度收入确认金额小。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格蒂电力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软件开发实施与销售	2,641.95	89.78%	18,107.40	71.89%	15,787.88	84.98%
技术服务	232.84	7.91%	6,167.86	24.49%	2,536.79	13.66%
系统集成	68.04	2.31%	913.65	3.63%	252.81	1.36%
合计	2,942.84	100.00%	25,188.91	100.00%	18,577.47	100.00%

（3）主要产品、服务价格变化情况

格蒂电力向客户提供的服务主要为定制化软件开发、实施及技术服务等，为非标准化产品，价格不具有可比性。

（4）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情况

项目	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比
2015 年 1-9 月	重庆瑞梵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549.69	18.67%
	郑州御卓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429.25	14.58%
	天津市普迅电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22.64	14.36%
	西安创贯软件有限公司	383.49	13.03%
	西安嘉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1.51	9.90%
	合计	2,076.58	70.53%
2014 年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4,584.89	18.20%
	河南腾龙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1,873.51	7.44%
	苏州博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04.52	6.37%
	天津市普迅电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34.07	6.09%
	河南黄河信息技术公司	1,326.01	5.26%
	合计	10,923.01	43.36%

2013 年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1,813.47	9.76%
	河南腾龙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3,840.12	20.67%
	黑龙江傲立辅龙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376.92	7.41%
	黑龙江创展科技有限公司	1,297.90	6.99%
	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954.63	5.14%
	合计	9,283.05	49.97%

2013 年对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实现收入 954.63 万元，系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承接的广西方元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来宾电厂的节能改造服务项目（合同能源管理 EMC 项目）外包给西安格蒂所形成。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收入对应的应收账款已经全部收回。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了格蒂电力与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同、款项往来凭证等，经核查后认为，格蒂电力承接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承接的广西方元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来宾电厂的节能改造服务项目，与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间签订了业务合同，业务真实，格蒂电力对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形成的收入对应的款项已经收回。

2、采购情况

（1）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格蒂电力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751.73	100%	14,876.84	100%	11,658.46	1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合计	1,751.73	100%	14,876.84	100%	11,658.46	100%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9 月，格蒂电力营业成本分别为 11,658.46 万元、14,876.84 万元、1,751.73 万元，与收入构成相匹配。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格蒂电力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采购、外包	1,400.38	79.94%	10,662.60	71.67%	7,895.90	67.73%
职工薪酬	257.32	14.69%	2,497.59	16.79%	1,851.70	15.88%
差旅、交通	79.83	4.56%	1,427.97	9.60%	1,277.70	10.96%

其他	14.20	0.81%	288.68	1.94%	633.15	5.43%
合计	1,751.73	100.00%	14,876.84	100.00%	11,658.46	100.00%

(3) 主要采购变动趋势

格蒂电力在向客户提供服务的过程中，需要根据需要外购部分服务，该类服务为非标准化，不具有可比性。

(4) 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项目	采购金额（万元）	占比
2015 年 1-9 月	1,198.37	68.41%
2014 年	3,948.13	26.54%
2013 年	5,627.72	48.27%

报告期内，格蒂电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格蒂电力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前五名供应商或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 境外经营及境外资产情况

格蒂电力未在境外进行生产经营，也未在境外拥有资产。

(八) 安全生产和环保情况

格蒂电力所在的行业不属于高危险行业、重污染行业，不存在安全生产、环保相关问题。报告期内，格蒂电力未收到重大行政处罚。

(九) 质量控制情况

1、质量控制标准

格蒂电力软件产品和服务以国家颁布的涉及计算机软件的各类标准和国际电工委员会颁布的相关国际标准、行业标准为质量管理和质量控制标准，主要包括：软件设计文档国家标准 GB/T8567-2006、国际标准 IEC91670、IEC9168、DL/T 相关标准等。

格蒂电力从质量管理和质量控制需要出发，不断建立和完善公司内部质量管理控制体系，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通过了 CMMI ML3 软件成熟度模型认证等，并通过严格的过程管理和交付管理程序，确保产品和服务质量满足标准要求，超越客户期望。

2、质量控制措施

格蒂电力以“技术专业化，服务标准化，管理系统化，价值最大化”为企业质量方针，并通过建立系统的质量管理体系程序文件、质量控制标准、质量跟踪标准等，确保在产品开发、实施、服务、交付以及售后工作中，满足产品标准、满足客户需要、满足合同要求。

技术专业化——专业化的高科技企业，专业化的高新技术，专业化的高科技产品，为客户提供专业化服务。

服务标准化——为客户提供标准化服务是企业的追求，更是企业对客户的承诺。服务不仅是产品，更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检验服务的标准是客户评价。

管理系统化——规范系统的内部管理是为客户提供专业化产品和标准化服务的前提。公司依据“制度优先、严谨高效、科学规划、规范运作”的管理原则，按照扁平化管理结构，设置三层四级的科学管理体系，并不断优化，持续改进。

价值最大化——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员工创造价值，为股东创造价值，为社会创造价值，是企业的最终目标，实现价值最大化是企业永恒的追求。

格蒂电力以运营中心和项目管理部为公司过程管理和质量控制的主要责任部门，建立了专职的质量工程师、品保工程师、测试工程师、配置管理工程师等为主的质量管理团队，各事业部均设有专职项目管理专员，对项目质量实行项目经理终身负责制，公司还针对客户服务建立了限时响应制度、第一接报人跟踪负责制度、越级投诉制度、定期回访制度等一系列质量保障制度，并在几年来的运行过程中不断改进、完善，已形成了一套具有格蒂特色的质量管理控制服务体系。

3、质量纠纷

格蒂电力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质量纠纷情况。

（十）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有关格蒂电力主要产品服务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参见本节之“（五）格蒂电力核心技术情况”。

（十一）核心技术人员特点及变动情况

1、格蒂电力核心技术人员

李胜磊，男，1973年5月出生，博士学历。2000年1月至2003年9月，任西安交大捷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年11月至2010年9月，任西安安智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至今，任格蒂电力副总经理。李胜磊博士拥有多项发明专利，包括“基于安全策略的网络安全管理系统和方法”、“协同工作环境下涉密文档的保护方法”等；与西安交大电信学院相关教授、专家共同研究的“多源关联、多粒度网络安全监控与防卫系统”获得2013年度陕西省科技进步一等奖。

彭琴，女，1977年3月出生，硕士学历。现任格蒂电力副总工程师兼技术部总经理。2003年4月至2010年6月，任职于西安交大博通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博通国际软件有限公司工作，担任工程师、项目经理等职；2010年6月至今，历任格蒂电力项目经理、副总工程师、技术部总经理等职。

严明，男，1978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2000年7月至2010年6月，历任深圳市雅都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项目经理、开发部副经理等职；2010年6月至今，历任格蒂电力项目经理、实施总监、技术总监、研发部总经理、能效事业部技术总监等职。

任景岩，男，1974年6月出生，硕士学历。2000年7月至2012年9月，历任西安安智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实施工程师、产品经理等职；2012年10月至今，历任格蒂电力研发工程师、产品经理、研发部副总经理等职；

2、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八、其他事项

（一）最近三年曾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估值或评估情况

事项	时间	评估或估值情况	作价依据及合理性	股权变动相关方的关联关系
增资	2013年5月	投后总体估值3.37亿元	参照2013年预计净利润	无关联

增资	2013 年 8 月	投后总体估值 4.0 亿元	参照 2013 年预计净利润	上海创祥与宜兴天源具有关联关系
增资	2013 年 9 月	投后总体估值 4.64 亿元	参照 2013 年预计净利润	武汉雷石与昆山雷石具有关联关系

1、格蒂电力近三年发生的股权转让、增资或改制相关的交易背景、交易价格及作价依据

(1) 2012年12月21日，雷厉将其持有格蒂电力600万股股份转让给至佳喜公司（雷厉之妹雷劼名下的一人有限公司），股份转让总价款为600万元，转让价格为1元/股。鉴于股东雷厉与至佳喜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并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股东雷厉间接控制至佳喜公司，故股东雷厉转让格蒂电力600万股股份给至佳喜公司按初始投资价格执行。

(2) 2013年4月27日，格蒂电力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吸收中比基金为新股东，同意中比基金增资3,000.00万元，其中注册资本增加293.16万元、资本公积增加2,706.84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10.23元/股，本次增资后，格蒂电力总体估值为3.37亿元。本次增资作价依据是新老股东在协商格蒂电力总体估值基础上确定。

2013年8月26日，格蒂电力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吸收宜兴天源、上海创祥为新股东，同意宜兴天源增资3,500.00万元，其中注册资本增加329.32万元、资本公积增加3,170.68万元；上海创祥增资1,500.00万元，其中注册资本增加141.14万元、资本公积增加1,358.86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10.63元/股，本次增资后，格蒂电力总体估值为4.00亿元。本次增资作价依据是新老股东在协商格蒂电力总体估值基础上确定。

2013年9月23日，格蒂电力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吸收武汉雷石、昆山雷石为新股东，同意武汉雷石增资3,730.00万元，其中注册资本增加342.40万元、资本公积增加3,387.60万元；昆山雷石增资1,670.00万元，其中注册资本增加153.30万元、资本公积增加1,516.70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10.89元/股，本次增资后，格蒂电力总体估值为4.64亿元。本次增资作价依据是新老股东在协商格蒂电力总体估值基础上确定。

综上，2013年中比基金等投资者对格蒂电力增资，作价依据是新老股东在协商格蒂电力总体估值基础上确定，由于投资者对格蒂电力投资的时间差异，因此在估值方面适当考虑了一定的资金时间成本。

(3) 2013年9月23日, 格蒂电力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至佳喜公司将其持有的格蒂电力12.0119万股无偿转让给中比基金。该股权交易事项发生原因如下:

1) 中比基金投资后, 考虑到中比基金是格蒂电力引进的第一家投资机构, 协议各方在投资补充协议“反稀释条款”(第5.1条)约定: 若格蒂电力继续引进投资者, 新引进投资者的投前估值不得低于3.5亿元, 且以3.5亿元为基数, 按照15%的年利率增加公司估值, 即后续投资者投前最低估值计算方式为:

后续投资者投前最低估值=3.5亿元 $\times$ (1+n $\times$ 15%)

其中, n——中比基金增资完成日至后续投资者增资完成日之间的日历天数 $\div$ 365天。

2) 2013年8月28日, 格蒂电力与宜兴天源、上海创祥签订投资协议, 约定投前估值为3.5亿元(投后估值为4.0亿元), 低于其与中比基金约定的后续投资者投前最低估值的约定(未按照15%的年利率在3.5亿元基数的基础上增加估值), 根据格蒂电力与中比基金增资补充协议的约定, 公司控股股东应向中比基金进行补偿。为此, 格蒂电力控股股东雷厉签订《股份补偿协议》, 同意在雷厉控制的至佳喜公司中, 向中比基金补偿120,119股, 并向中比基金签发《股份补偿数额确认书》。

2、说明格蒂电力2013年增资及股权转让交易作价与本次交易作价差异的原因

本次拟发行股份收购资产作价是依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票购买上海格蒂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5)第3350号), 并以2014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按照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87,446.62万元确定的。

本次收购格蒂电力100%股权交易定价为8.74亿元, 比2013年9月23日增资时格蒂电力全部股东权益估值4.64亿元多4.10亿元, 估值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为:

(1) 标的公司市场、技术、人力资源等发生变化

2013年中比基金等对格蒂电力投资时, 格蒂电力服务内容主要为国网系统内公司提供基于SAP等产品的ERP增值服务等; 主要业务模式为承接客户下属服务公司以及其他大型服务商的分包业务, 主要终端客户集中在国家电网下属蒙东电力、河南电力、陕西电力等; 总人数约为320人, 其中技术人员240人左右。

截至2014年末, 格蒂电力在电力行业的主要终端客户已发展到国网总部及

其下属近十家省级公司，与 2013 年相比增加了南网综合能源公司、南网佛山综合能源公司等客户，业务进一步拓展至水利信息化、节能减排、建筑智能化等领域，且已初步涉足智慧城市领域；主要服务内容从向客户提供技术增值服务等发展到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开发、销售与实施服务、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技术服务、信息化系统建设及系统集成项目总包服务等，获得业务的方式从承接其他技术服务商的分包业务向直接参与国家电网总部以及国网相关省级公司的项目招标发展；格蒂电力总人数发展到近 650 人，其中技术人员 520 多人，人员总数和技术人员数均增加了一倍以上。

综上，2014 年末与 2013 年相比，格蒂电力客户范围、服务内容、业务领域、人员等均获得了较大的发展，综合实力得到了较大的提高，导致不同时点的估值差异。

（2）本次交易业绩承诺影响

2012 年末，格蒂电力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均为创始人股东投入，标的公司资本规模与资金实力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盈利能力较低。2013 年武汉雷石等投资者对标的公司增资时，参考标的公司 2013 年、2014 年预计净利润，价格由武汉雷石等投资者与标的公司股东协商确定。

随着武汉雷石等投资者对标的公司增资完成，标的公司资金实力得到较大的充实，规模扩大，抗风险能力增强，业务实现较快增长，2014 年净利润比 2013 年净利润大幅增加。随着标的公司技术能力、市场能力的提高，标的公司客户逐渐由单一的电力行业拓展至水利行业，并进一步拓展至能效管理、建筑智能化等领域。标的公司股东雷厉、至佳喜公司、黎静承诺标的公司在 2015-2017 年三年扣非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850 万元、7,600 万元和 9,500 万元。补偿义务人对格蒂电力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业绩做出了较高的承诺。

根据 2015 年承诺利润，本次估值 PE 倍数为 14.94 倍，与 2013 年 12.40 倍相比，增加幅度不大，因此造成两次估值差异的重要原因是业绩基数不同。

综上所述，考虑格蒂电力在 2013 年 9 月至评估基准日期间，市场、服务内容、业务领域、人员等发生了较大的变化，综合实力进一步提升，而且本次主要交易对方雷厉、至佳喜公司、黎静做出了业绩承诺，因此 2013 年股权转让与本次交易价格的差异是合理的。

3、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是否涉及股份支付

格蒂电力2012年-2014年期间发生的增资及股权转让交易，股权增资方及股权受让方为主营投资业务的投资者、大股东直系亲属控制公司，相关股东及出资人均不涉及格蒂电力公司员工，故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行为不涉及股份支付。

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核查了格蒂电力历次增资相关文件、本次交易的评估报告、相关交易协议等相关文件，经核查后认为格蒂电力 2013 年增资及股权转让交易作价与本次交易作价差异的原因主要在于不同时点格蒂电力的市场、服务内容、业务领域、人员等均发生了较大变化，且本次主要交易对方雷厉、至佳喜公司、黎静做出了业绩承诺，因此 2013 年股权转让与本次交易价格的差异是合理的。格蒂电力 2012 年-2014 年期间发生的增资及股权转让交易，股权增资方及股权受让方及其股东、出资人均不涉及格蒂电力公司员工，故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行为不涉及股份支付。

（二）本次交易涉及的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标的公司债权债务转移问题，标的公司对其现有的债权债务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依然以其自身的名义享有或承担。

（三）本次转让已取得公司股东同意、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转让前置条件

格蒂电力已召开股东会，同意上市公司向全体股东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所持有的格蒂电力 100%股权；全体股东放弃在本次股权转让时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根据《公司法》第七十八条的规定：“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有二人以上二百人以下发起人，其中须有半数以上的发起人在中国境内有住所。”；第一百四十一条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为避免本次交易完成后格蒂电力组织形式与《公司法》中规定的股份有限公司最低股东人数规定冲突，并同时避免格蒂电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的格蒂电力股权在本次交易的交割过程中产生与《公司法》的规定冲突的情形，格蒂电力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承诺：“为确保本次交易完成后格蒂电力组织形式安

排符合《公司法》的规定，格蒂电力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将在本次交易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立即促使格蒂电力启动自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有限责任公司的程序。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交割前格蒂电力组织形式将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格蒂电力将变更为上市公司持有其100%股权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为有效实现上述格蒂电力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变更格蒂电力组织形式的承诺，格蒂电力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拟通过以下步骤，实现格蒂电力股权的依法转让：

1、第一阶段：在本次交易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后，格蒂电力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格蒂电力将其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议案，并在相关议案获得格蒂电力股东大会批准后，就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事宜履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第一阶段完成后，格蒂电力将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人数为2人以上50人以下。

根据《内资企业登记表格和内资企业登记申请提交材料规范》等相关规定以及格蒂电力提供的情况说明并经律师就上述公司类型变更事项向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的电话咨询（021-64220000转分机5446），上述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时，需公司依法提供《公司变更登记申请书》、股东大会决议等文件资料，待所需提供的资料齐备后即可办理相应的公司类型变更手续，上述公司类型变更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

2、第二阶段：由于第一阶段实施完毕后，格蒂电力已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因此格蒂电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格蒂电力股权不存在限制。第二阶段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格蒂电力100%的股权。

根据前述格蒂电力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变更格蒂电力组织形式的承诺以及上述具体实施步骤，在本次交易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后，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交割前格蒂电力组织形式将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格蒂电力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转让格蒂电力股权符合《公司法》的规定，格蒂电力的组织形式安排符合《公司法》的规定。

独立财务顾问、律师经核查后认为，格蒂电力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变更格蒂电力组织形式的承诺，依据该承诺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交割前，格蒂电

力组织形式将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本次交易实施中可能导致的格蒂电力组织形式安排不符合《公司法》问题及格蒂电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格蒂电力股份转让的限制问题均可以采取相应措施有效解决，且解决措施合法、合规，则本次交易完成后格蒂电力组织形式安排符合《公司法》的规定；格蒂电力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转让格蒂电力股权符合《公司法》的规定。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况

本次交易中，创意信息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雷厉等 8 名股东持有的格蒂电力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经交易各方协商，格蒂电力 100%股权交易定价为 87,400 万元。

根据创意信息与交易各方签订的协议，按照上市公司本次交易中 26.70 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本次交易中创意信息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数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交易对方	持股比例	交易对价（元）	支付方式	
				股份（股）	现金（元）
1	雷厉	42.26%	369,355,938.05	10,375,166	92,338,984.51
2	黎静	14.09%	123,118,646.02	3,458,389	30,779,661.50
3	至佳喜公司	13.80%	120,653,831.24	3,389,152	30,163,457.81
4	武汉雷石	8.04%	70,259,050.69	1,973,569	17,564,762.67
5	宜兴天源	7.73%	67,574,900.05	1,898,171	16,893,725.01
6	中比基金	7.16%	62,620,503.14	1,759,003	15,655,125.78
7	昆山雷石	3.60%	31,456,465.22	883,608	7,864,116.31
8	上海创祥	3.31%	28,960,665.59	813,502	7,240,166.40
合计		100.00%	874,000,000.00	24,550,560	218,500,000

（二）募集配套资金

上市公司拟向乾盛兴源、招远秋实、弘俊投资、泓境投资、昊坤投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及相关中介机构费用。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金额不超过 24,472 万元，且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28%。募集配套资金不足以支付现金对价部分由上市公司自筹解决。

本次交易前，创意信息未持有格蒂电力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格蒂电力将成为创意信息全资子公司。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配套融资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配套融资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二、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的具体情况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发行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方式为非公开发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包括格蒂电力全体股东雷厉、黎静、至佳喜公司、武汉雷石、宜兴天源、中比基金、昆山雷石、上海创祥。

3、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格的 90%。可选的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 120 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均价类型	交易均价	交易均价*90%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均价	59.40 元/股	53.46 元/股
定价基准日前 60 个交易日均价	57.84 元/股	52.06 元/股
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均价	55.04 元/股	49.54 元/股

前款所称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为充分保护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价格为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若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创意信息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变动事项，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作相应的调整。由于公司 201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转增 7 股，派 0.75 元人民币现金）于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股票停牌期间实施完毕，本次发行价格相应调整，调整后的发行价为 26.70 元/股。

4、拟发行股份的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中向各发行对象发行股份数量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交易对方	上市公司支付股份对价（股）
1	雷厉	10,375,166
2	黎静	3,458,389
3	至佳喜公司	3,389,152
4	武汉雷石	1,973,569
5	宜兴天源	1,898,171
6	中比基金	1,759,003
7	昆山雷石	883,608
8	上海创祥	813,502
合计		24,550,560

本次发行的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股数为准。

若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创意信息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变动事项，则本次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5、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6、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为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对方雷厉等格蒂电力全部 8 名股东取得的上市公司对价股份，自发行结束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在此基础上，为增强盈利预测补偿的操作性和可实现性，雷厉、黎静、至佳喜公司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应在满足以下的具体条件后分期解除限售：

（1）补偿义务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日起十二个月届满且标的公司完成其相应 2015 年度业绩承诺，在注册会计师出具 2015 年度标的资产盈利预测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后 30 个工作日内可转让或交易（即解锁，下同）的创意信息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计算：

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本次发行完成后补偿义务人持有的全部创意信息股份数量（以下简称“全部业绩承诺股份”）×三分之一×（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确认

的 2015 年度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金额÷2015 年度业绩承诺净利润金额)

其中,(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确认的 2015 年度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金额÷2015 年度业绩承诺净利润金额)大于 1 时按 1 计算;

(2) 补偿义务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日起二十四个月届满且标的公司完成其至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在注册会计师出具 2016 年度标的资产盈利预测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后 30 个工作日起可转让或交易的创意信息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计算:

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全部业绩承诺股份×三分之一-已用于业绩补偿的股份数)×(经注册会计师确认的 2016 年度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金额÷2016 年度业绩承诺净利润金额)

其中,(经注册会计师确认的 2016 年度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金额÷2016 年度业绩承诺净利润金额)大于 1 时按 1 计算;

(3) 补偿义务人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日起三十六个月届满且标的公司完成其至 2017 年度的业绩承诺,在注册会计师出具 2017 年度标的资产盈利预测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后 30 个工作日起可转让或交易的创意信息股份数量按如下公式计算:

当期可解锁股份数量=(全部业绩承诺股份×三分之一-已用于业绩补偿的股份数)×(经注册会计师确认的 2017 年度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金额÷2017 年度业绩承诺净利润金额)

其中,(经注册会计师确认的 2017 年度标的资产实际净利润金额÷2017 年度业绩承诺净利润金额)大于 1 时按 1 计算。

补偿义务人剩余未解锁的股份应在履行完毕对甲方的全部业绩补偿、资产减值测试补偿后方可流通。

关于业绩承诺相关的锁定期全部届满日(以下简称“全部解锁日”),补偿义务人持有创意信息的剩余部分股份将继续锁定至关于应收账款全部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作为标的公司按约收回应收账款的担保。如标的公司未按约定收

回约定的应收账款，且相关承诺主体未按承诺以现金方式向创意信息支付坏账损失补偿，则创意信息有权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向补偿义务人回购相应数量的股份，并予以注销。

(1) 继续锁定的股份数 = 2017 年年末的应收账款(扣除坏账计提金额)金额 $\times 90\%$ [含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应收账款(扣除坏账计提金额)在 2017 年年末未收回的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后新产生的应收账款(扣除坏账计提金额)] $\div$ (全部解锁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创意信息股票平均交易价格)

(2) 回购股份数 = 应支付的坏账损失补偿 / 创意信息董事会作出回购决议之日的前一个交易日收盘价。

最终锁定期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认可的锁定时间为准。

上述限售期存续期间及期满后，如本次交易对方雷厉等格蒂电力全部 8 名股东中的自然人担任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该等自然人还需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法律规定执行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进一步履行的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雷厉等格蒂电力全部 8 名股东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7、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自标的资产审计（评估）基准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至标的资产完成交割日期间，如标的资产产生盈利，则盈利归上市公司享有。如标的资产发生亏损，且当年格蒂电力达到 2015 年的承诺利润，则业绩承诺方无需补足过渡期损益安排；如标的资产发生亏损，且当年格蒂电力未达到 2015 年的承诺利润，则业绩承诺方以现金方式将过渡期损失向上市公司进行全额补足。

8、上市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上市公司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股份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

(二) 募集配套资金

1、发行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方式为非公开发行。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包括乾盛兴源、招远秋实、弘俊投资、泓境投资、昊坤投资。

3、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参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采用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作为发行价格。由于公司 201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转增 7 股，派 0.75 元人民币现金）于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股票停牌期间实施完毕，本次发行价格相应调整，调整后的发行价为 26.70 元/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取锁价方式发行主要是为减小发行环节的不确定性，提高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股份发行环节的成功率。

若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创意信息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变动事项，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作相应的调整。

4、拟发行股份的数量

按照配套资金认购对象及认购金额的认购意向，本次交易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9,165,543 股，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24,472 万元，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28%。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中向各发行对象发行股份数量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交易对方	发行数量（股）
1	乾盛兴源	6,365,543
2	招远秋实	800,000
3	弘俊投资	800,000
4	昊坤投资	800,000

5	泓境投资	400,000
合计		9,165,543

本次发行的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股数为准。

若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创意信息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变动事项，则本次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5、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6、本次发行股份锁定期

乾盛兴源、招远秋实、弘俊投资、昊坤投资、泓境投资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创意信息股份自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相关参与方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股份需同时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的相关规定。

7、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等相关交易费用。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进行配套融资主要是基于公司财务现状、未来业务发展规划等因素综合考虑而制定。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配套融资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配套融资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未被中国证监会核准或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失败或募集配套资金不足，则公司将考虑采取债务融资等其他形式筹措资金。

（1）本次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

1) 上市公司财务状况

从公司资产分布看，公司资产主要由流动资产构成。2013 年、2014 年、2015

年三季度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89.54%、90.59%、87.36%。公司流动资产中，主要构成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存货。

上市公司业务包括数据网络系统集成开发与技术服务两类。数据网络系统集成开发业务属资金密集型与技术密集型业务，占用的资金总量及资金流量较大，且数据网络系统技术服务业务也需占用部分流动资金。由于公司业务的季节性因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而月度间研发投入、人员工资及其他费用的支出则均衡发生，导致公司年末货币资金较多，而其他时间货币资金相对较少。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对营运资金的需求随之增加。年末货币资金主要用于满足下一会计年度开展业务的营运资金需求，但不足以保证公司大规模资本性支出及拓展市场的需求。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9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0,645.23 万元、15,782.21 万元、12,202.56 万元。公司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创意信息合并口径货币资金余额为 14,462.4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货币资金余额为 6,919.57 万元，专项用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其余可不受使用限制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7,542.90 万元，主要用于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上市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7,812.11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3,931.2 万元，可用营运资金为 3,880.91 万元，不能满足本次收购资产配套资金 24,472 万元的需求。

2) 上市公司现金流量状况

创意信息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9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245.86 万元、-3,292.32 万元、-7,365.22 万元。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原因为主要客户应收账款信用期延期，客户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增多。受主营业务收入的季节性因素影响，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而月度间研发投入、人员工资及其他费用的支出则均衡发生，因此上市公司年末货币资金金额较大，而一季度、上半年甚至三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低。上市公司业务的季节性特性决定了上市公司需要保持一定数量的货币资金以满足日常经营管理需要。从 2013 年以来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来看，上市公司资金状况较为紧张，依靠自有资金难以满足本次收购的需求。

3) 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情况

根据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 上市公司被划入证监会行业分类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上市公司与行业内上市公司平均资产负债率情况如下:

资产负债率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算术平均)	29.29%	29.94%	28.74%
创意信息	25.15%	31.47%	34.25%

由于经营过程中需要较多营运资金,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平均资产负债率较低。近年来, 创意信息资产负债率高于行业平均值。创意信息 2014 年资产负债率降低的主要原因为 2014 年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10,447.14 万元, 如果扣除该因素, 创意信息 2014 年资产负债率为 39.75%, 说明创意信息资产负债率呈上升趋势。如果本次收购资产配套资金 24,472 万元以贷款的方式解决, 将大大提高创意信息资产负债率, 影响其偿债能力, 其借款资金成本也将大大影响创意信息的盈利能力。

4) 未来支出计划

公司账面闲置资金较少, 鉴于公司资金面紧张的现状, 上市公司未来的支出计划主要集中在两方面:

募集资金余额按照原计划用于完成 IPO 募集资金的建设项目-“电信级数据网络系统技术服务支撑基地及技术服务区域扩展项目”的建设。

确保上市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支出正常维系。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应付账款为 6,526.38 万元, 可用营运资金为 3,880.91 万元。可用营运资金需用于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网络系统集成开发和数据网络系统技术服务两项业务支出。

5) 融资渠道及授信额度

公司现有融资渠道主要是通过银行贷款获得所需资金。公司银行授信额度总计为 6,000 万元, 其中: 招商银行成都市光华支行 3,000 万元, 交通银行彭州支行 3,000 万元, 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票据结算等。截至 2015 年 7 月末, 已提用额度为 2,612.16 万元, 尚未使用的可执行授信额度为 3,387.84 万元。公司现有授信额度与目前公司的业务规模及发展规划相匹配, 扣除满足自身日常业务经营所需资金后, 授信额度富裕不多。

综合上述情况来看，上市公司目前资金仅能够满足日常经营需要，不足以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存在较大的资金缺口，因此，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等相关交易费用是必要和合理的，可提高本次交易的整合绩效。

（2）以确定价格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对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影响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了本次锁价发行对象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标的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上市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报告以及交易对方签署的锁定期承诺函等。

1) 锁定发行对象，有利于规避发行风险，确保交易顺利实施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需要支付给交易对方的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约为 24,472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创意信息合并口径货币资金余额为 14,462.4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货币资金余额为 6,919.57 万元，专项用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其余可不受使用限制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7,542.90 万元，不能满足本次收购资产配套资金 24,472 万元的需求，因此需要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确保交易顺利实施。

本次采取锁价发行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上市公司提前锁定了配套融资的发行对象，有利于规避配套融资不足甚至失败的风险，保障募集配套资金及本次交易的顺利实施，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并购重组的整合绩效，增强上市公司经营规模和持续经营能力，促进上市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发展战略。

2) 锁价发行认购方所认购股份锁定期较长，有效保护了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本次通过锁价发行方式募集配套资金相应的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较询价发行情况下的锁定期更长，更有利于保持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稳定性，避免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剧烈波动，因此从长期来看，对维护上市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稳定及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投资者权益具有促进作用。

3)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陆文斌、核心员工认购部分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增强了交易对方和二级市场投资者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信心

创意信息拟通过锁价方式向五名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各对象

认购金额的认购意向如下：

认购对象	认购金额（万元）	认购股数（万股）
乾盛兴源	16,996.00	636.55
招远秋实	2,136.00	80.00
弘俊投资	2,136.00	80.00
昊坤投资	2,136.00	80.00
泓境投资	1,068.00	40.00
合计	24,472.00	916.55

乾盛兴源委托方为创意信息的核心员工和格蒂电力的核心员工。其中，包含创意信息实际控制人陆文斌在内的创意信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通过乾盛兴源认购 441.3143 万股，认购金额 11,784.16 万元。根据认购对象签署的《锁定期承诺函》，上述认购对象持有的本次配套融资发行的股份将锁定 36 个月，充分显示了其对上市公司重组后未来长期看好。

4）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2015 年 6 月 26 日，上市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为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提供网络投票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相关关联股东严格履行回避制度。

本次锁价配套融资方案已获得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表决通过，也充分表明了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上市公司股东对于本次重组和配套融资方案的理解与支持。

5）以确定价格发行与询价发行相比每股收益的差异较小

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可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发行期的首日。本公司分别以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截至 2015 年 8 月 28 日前 20 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截至 2015 年 8 月 28 日前一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计算本次发行对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测算情况如下：

项目	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均价的 90%	2015 年 8 月 28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均价的 90%	2015 年 8 月 28 日前一个交易日股票均价的 90%
本次交易前总股本（万股）	11,430.00	11,430.00	11,430.00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数（万股）	2,455.06	2,455.06	2,455.06

本次配套融资金额 (万元)	24,472.00	24,472.00	24,472.00
配套融资发行价格 (元/股)	26.70	29.52	24.87
本次交易后总股本 (万股)	14,801.61	14,713.94	14869.09
归属上市贵公司股东 净利润(2014 备考审 阅报表)(万元)	7,813.34	7,813.34	7,813.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53	0.53

根据上述测算结果,若采取询价方式募集配套资金,假设发行价格分别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截至 2015 年 8 月 28 日前 20 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截至 2015 年 8 月 28 日前一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与确定价格的发行方案相比,以询价发行募集配套融资时每股收益分别为 0.53 元/股、0.53 元/股(四舍五入),采用确定价格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与询价方式相比对每股收益影响基本相同。

(3) 锁价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失败的补救措施

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失败,上市公司拟采用自有资金与债务性融资相结合的方式作为补救措施。由于上市公司经营活动中需要较多的货币资金,上市公司目前自有资金不足以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因此将通过银行贷款或其他债务性融资方式获得部分资金支持。根据上市公司 2015 年三季报,上市公司资产总额 48,518.30 万元,负债总额 12,202.56 万元,资产负债率 25.15%;流动资产总额 42,384.97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1,870.30 万元,流动比率为 3.57;上市公司无长期借款。上市公司总资产较高,资产负债率相对不高,具有通过银行借款实现债务融资的能力。此外,公司作为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的上市公司,具备通过资本市场进行直接融资的能力。如果未来有需要,公司将择机通过资本市场进行直接债务融资或权益融资,以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创意信息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具有必要性,与公司的融资需求相匹配,有利于提高本次重组的整合绩效。本次交易以锁价方式募集配套资金有利于交易的顺利实施,有助于提高上市公司并购重组的整合绩效,也更利于保持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稳定性;与询价方式相比,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采取锁价发行方式对每股收益的影响基本相同,表明本次交易以确定价格发行股

份募集配套资金未使得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上市公司与配套募集资金认购对象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上市公司为应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失败的风险拟定了补救措施，相关补救措施具有可行性，能够有效保障交易的顺利进行。

8、上市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上市公司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股份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享有。

三、本次发行前后主要财务数据比较

根据公司 2014 年审计报告及经信永中和审计的 2014 年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次发行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	增长幅度
总资产	50,152.71	149,114.76	197.32%
净资产	34,370.50	121,759.63	254.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所有者权益	34,370.50	121,770.50	254.29%
营业收入	27,882.72	53,077.40	90.36%
营业成本	19,034.22	33,911.06	78.16%
营业利润	4,418.51	8,485.19	92.04%
利润总额	4,701.25	8,975.30	90.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9.84	7,813.34	92.45%
每股收益（（按除权前股本计算））	0.72	1.07	48.61%
每股收益（（按除权后股本计算））	0.36	0.53	48.61%

注：本次交易前 2014 年度的每股收益按上市公司年末的实际总股本计算，本次交易后 2014 年度的每股收益按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模拟总股本计算（包含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股份）。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收入规模、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每股收益均明显增加。

四、本次发行前后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变化

根据前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数量，本次发行前后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陆文斌	53,899,834	47.16%	53,899,834	36.41%
2	王晓伟	13,973,052	12.22%	13,973,052	9.44%
3	王小明	10,479,790	9.17%	10,479,790	7.08%
4	雷厉	-	-	10375166	7.01%
5	黎静	-	-	3458389	2.34%
6	至佳喜公司	-	-	3389152	2.29%
7	武汉雷石	-	-	1973569	1.33%
8	宜兴天源	-	-	1898171	1.28%
9	中比基金	-	-	1759003	1.19%
10	昆山雷石	-	-	883608	0.60%
11	上海创祥	-	-	813502	0.55%
12	乾盛兴源	-	-	6365543	4.30%
13	招远秋实	-	-	800000	0.54%
14	弘俊投资	-	-	800000	0.54%
15	昊坤投资	-	-	800000	0.54%
16	泓境投资	-	-	400000	0.27%
17	其他 A 股股东	35,947,324	31.45%	35,947,324	24.29%
合计		114,300,000	100.00%	148,016,103	100.00%

注：本次重组报告书首次公告时，陆文斌持有上市公司 53,762,334 股，2015 年 8 月 25 日至 26 日，陆文斌通过集合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137,500 股。

五、本次交易未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化，亦不构成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前，陆文斌先生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47.16%的股份，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不考虑配套募集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陆文斌先生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38.82%的股份，仍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考虑配套募集资金，交易完成后，陆文斌先生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36.41%的股份，通过认购乾盛兴源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将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2.08%的股份，仍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构成借壳上市。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标的公司财务报告

信永中和对格蒂电力编制的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9 月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XYZH/2015BJA70120 号”审计报告，信永中和认为：格蒂电力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格蒂电力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格蒂电力经审计的 2015 年 1-9 月、2014 年、2013 年财务报表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40.55	5,636.59	8,526.31
应收票据	60.00	630.82	888.66
应收账款	15,001.89	23,666.16	12,861.11
预付款项	683.37	148.09	1,075.63
其他应收款	1,124.89	1,299.52	773.37
存货	8,326.95	41.79	135.30
其他流动资产	513.40	443.98	61.75
流动资产合计	29,251.05	31,866.96	24,322.12
非流动资产：		-	-
固定资产	209.43	264.78	289.70
无形资产	2,087.68	2,120.31	3.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75	245.20	136.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06.87	2,630.30	428.87
资产总计	31,757.92	34,497.25	24,750.9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00.00	2,000.00	900.00
应付账款	3,909.78	5,143.94	1,309.08
预收款项	420.90		
应付职工薪酬	655.25	551.12	463.21
应交税费	13.39	1,057.60	229.25

应付利息	7.08	4.07	1.93
应付股利	1,156.23	2,156.23	1,000.00
其他应付款	217.71	403.95	376.58
流动负债合计	11,080.36	11,316.92	4,280.05
非流动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6.00	256.00	133.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6.00	256.00	133.00
负 债 合 计	11,336.36	11,572.92	4,413.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59.31	4,259.31	4,259.31
资本公积	12,140.69	12,140.69	12,140.69
盈余公积	1,030.95	1,030.95	713.64
未分配利润	2,547.86	5,504.25	3,224.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978.82	22,935.20	20,337.93
少数股东权益	442.74	-10.87	-
股东权益合计	20,421.56	22,924.34	20,337.9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1,757.92	34,497.25	24,750.99

（二）利润表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44.14	25,194.68	18,577.47
其中：营业收入	2,944.14	25,194.68	18,577.47
二、营业总成本	5,993.70	21,193.38	16,681.38
其中：营业成本	1,751.73	14,876.84	11,658.4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96	125.65	162.22
销售费用	795.56	830.02	791.84
管理费用	3,772.84	4,208.31	3,543.52
财务费用	193.31	112.22	130.47
资产减值损失	-546.69	1,040.34	394.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6	65.38	55.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35.90	4,066.68	1,951.22
加：营业外收入	66.87	217.41	265.63
减：营业外支出	6.26	10.03	3.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75.29	4,274.05	2,213.26
减：所得税费用	27.48	531.42	403.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02.78	3,742.63	1,809.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6.39	3,753.50	1,809.75
少数股东损益	-46.39	-10.87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02.78	3,742.63	1,809.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56.39	3,753.50	1,809.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39	-10.87	-
----------------	--------	--------	---

(三) 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26.84	17,256.13	15,137.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47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85	502.82	49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267.16	17,758.96	15,629.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530.88	10,825.61	13,093.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89.35	4,961.28	3,885.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6.23	1,822.09	1,635.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0.25	2,121.99	2,165.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66.70	19,730.96	20,78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9.54	-1,972.00	-5,150.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46	1,899.27	433.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5.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46	1,899.27	433.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2.46	-1,899.27	-433.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	-	13,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200.00	2,627.18	1,19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0.00	2,627.18	14,59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500.00	1,527.18	1,79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60.56	85.24	126.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7	33.21	19.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4.03	1,645.63	1,935.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5.97	981.55	12,654.15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6.03	-2,889.72	7,070.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6.59	8,526.31	1,456.21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0.55	5,636.59	8,526.31

二、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告

在假设创意信息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在 2014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2014 年 1 月 1 日创意信息已经持有格蒂电力 100%股权且在一个

独立报告主体的基础上，创意信息编制了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信永中和对创意信息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出具了备考审计报告。

由本次交易事项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099.06	16,979.62
应收票据	7,307.25	3,557.31
应收账款	40,619.00	26,636.25
预付款项	3,653.18	2,655.85
其他应收款	1,690.25	1,247.35
存货	3,198.89	1,012.25
其他流动资产	731.45	61.75
流动资产合计	77,299.06	52,150.37
非流动资产：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4.66	444.66
长期应收款	668.51	-
固定资产	1,780.53	2,047.73
在建工程	1,170.69	-
无形资产	9,922.36	804.83
商誉	57,326.57	-
长期待摊费用	27.53	60.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4.86	322.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815.70	3,680.87
资产总计	149,114.76	55,831.24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	900.00
应付票据	3,360.69	866.78
应付账款	14,331.92	9,227.30
预收款项	761.83	93.50
应付职工薪酬	560.10	470.50
应交税费	3,111.41	1,609.74
应付利息	4.07	1.93
应付股利	2,156.23	1,000.00

其他应付款	480.39	463.54
流动负债合计	26,766.65	14,633.28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578.00	42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8.48	425.00
负 债 合 计	27,355.13	15,058.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398.91	5,000.00
资本公积	96,291.32	21,181.02
盈余公积	3,535.49	3,132.54
未分配利润	14,544.78	11,459.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1,770.50	40,772.95
少数股东权益	-10.87	-
股东权益合计	121,759.63	40,772.9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9,114.76	55,831.24

（二）备考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3,077.40
其中：营业收入	53,077.40
二、营业总成本	44,750.97
其中：营业成本	33,911.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7.26
销售费用	1,831.94
管理费用	7,521.46
财务费用	-35.69
资产减值损失	1,294.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85.19
加：营业外收入	501.44
减：营业外支出	11.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75.30
减：所得税费用	1,172.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02.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13.34
少数股东损益	-10.87
六、综合收益总额	7,802.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813.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上市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
- 2、上市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监事会决议；
- 3、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交易的事前认可函；
- 4、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交易的独立意见；
- 5、创意信息关于本次交易的内部决策文件；
- 6、标的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股东会决议；
- 7、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
- 8、信永中和出具的标的资产最近两年审计报告；
- 9、信永中和出具的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备考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10、中企华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及评估说明；
- 11、招商证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12、国枫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二、备查地点

投资者可在报告书刊登后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前的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下午 2:00-5:00，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 1、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中国成都市高新西区西芯大道 28 号

电话：028-87825555

联系人：王晓伟、黄建蓉

2、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41 楼

电话： 0755-82943666

联系人： 傅承、胡明勇、王志伟

3、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4、指定信息披露网址： <http://www.szse.cn/>, <http://www.cninfo.com.cn/>